

股票代號：4934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三年度年報

中華民國 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刊印

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太極網址：<http://www.tainergy.com>

一、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資料：

	本公司發言人	本公司代理發言人
姓名	謝明凱	餘秀珍
職稱	特助	財會部經理
聯絡電話	(03)455-5807	(02)2788-3798
電子郵件信箱	tainergy@tainergy.com	tainergy@tainergy.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總公司

地 址：登記於桃園市中壢工業區自強一路 5 號，
公司辦公室營業單位聯絡處：臺北市南港路 2 段 97 號 6 樓
電 話：(02) 2788-3798 (代表號) (03)455-5807

2.分公司：無

3.工 廠：

中壢廠—桃園市中壢工業區自強一路 5 號
電 話：(03)455-5807

三、股務代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 称：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臺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67 號 B1
網 址：<http://www.yuanta.com.tw>
電 話：(02)2586-585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李麗鳳會計師、蔡宗遠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網 址：<http://www.deloitte.com.tw>
電 話：(02)272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資訊之方式：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http://www.tainergy.com>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一、一一三年度營業結果	1
二、一一四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2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3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濟環境之影響	4
貳、公司治理報告	5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5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2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5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46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6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 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	46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10% 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7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關係之資訊	48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 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	49
參、募資情形	50
一、資本及股份	50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2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2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2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2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2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2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52
肆、營運概況	53
一、業務內容	53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8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61
四、環保支出資訊	61
五、勞資關係	63
六、資通安全管理	67
七、重要契約	69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70
一、財務狀況.....	70
二、經營結果.....	71
三、現金流量.....	72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2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72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73
七、其他重要事項.....	79
陸、特別記載事項	80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92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2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92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一一三年度營業結果

本公司於96年5月成立，從事太陽能電池、模組及相關系統之研究、設計、製造及銷售業務，近年產業面臨美國201條款、中國六一新政、印度防衛性關稅，及歐洲太陽能產品對大陸解除限價限量措施(MIP)等挑戰，導致整體供應鏈價格劇烈下跌，致使公司營收及獲利同步受到極大影響。本公司調節產能利用率，採取嚴格選擇性接單方式，努力不懈的辛苦耕耘下滿足客戶需求，113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367,746千元。茲將113年度經營績效報告如下：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情形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367,746	100	2,145,122	100	(1,777,376)	(83)
營業毛利	(138,922)	(38)	250,910	12	(389,832)	(155)
營業利益(損)	(745,357)	(203)	(285,812)	(13)	(459,545)	161
稅前淨利(損)	(629,867)	(171))	(190,536)	(9)	(439,331)	231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113年度無須對外公開財務預測。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比例%
財務 收支	營業收入	367,746	2,145,122	(83)
	營業毛利	(138,922)	250,910	(155)
	稅前淨利(損)	(629,867)	(190,536)	231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22.28)	(5.67)	293
	股東權益報酬率(%)	(31.62)	(7.93)	298
	佔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33.13)	(12.70)	161
	稅前純益 (27.99)	(8.47)	231	
	純益率(%) (171.31)	(8.87)	1,831	
每股盈餘(元) (2.07)		(0.13)	1,533	

(四)研究發展狀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

本公司營運初期導入國外優良、先進且高產能之自動化太陽能電池生產設備，搭配研發主管豐富的學經歷背景，輔以紮實的管理制度及製程研發，於最短時間內創造最佳良率及轉換效率，降低生產成本並達到產能最大化。

為持續提升技術優勢，本公司設立研發實驗室，積極引進與開發新一代高效能太陽能技術。目前，本公司已成功導入TOPCon（隧穿氧化層鈍化接觸）技術進行試OEM委外代工，這些技術能有效提升電池的轉換效率並降低生產成本。此外，本公司持續優化PERC（鈍化發射極背面接觸）和TOPCon（隧穿氧化層鈍化接觸）技術，並探索HJT（矽異質結）與BC（背接觸）等下一代高效能太陽能電池技術。

2.研究發展

本公司重要技術之開發計劃如下表所示：

技術項目	計劃內容
製程技術最佳化	01. 結構創新整合技術 02. 金屬導線優化 03. 雷射誘導表面結構技術
新產品開發	01. 超薄鈍化層技術 02. 高電阻導電層開發 03. 微奈米複合表面紋理
新材料應用	01. 矽晶圓表面積添加劑開發 02. 網格化金屬導線與複合導電材料導入 03. 新型正面版圖設計

綜合上述，本公司專業團隊將協助經營團隊掌握重要技術及其發展方向，並與國內外知名研究單位積極合作開發，促使企業永續經營。展望未來，企業競爭力之所在，繩繫於不斷創新及研發；本公司未來將持續進行前瞻性技術與創新應用的研發、量產化研究與系統化管理，以繼續深化本公司在核心競爭力的領先地位。為股東持續創造最大獲利，是公司全體努力的目標。

二、一一四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 1.確保永續經營，達到公司經營理念「繁榮公司、幸福員工」目的及結合現有技術領域「保護環境、照顧地球、開發綠色產品」，積極提高產品競爭力，並創造社會經濟繁榮。
- 2.本業積極擴充非關稅區太陽能電池供應鏈，未來將視市場需求並與需求端的策略合作以增加產能，產品並加入模組，以達市場競爭力及客戶需求。
- 3.集團目前雖已無傳統製造生產業務，惟因應全球能源轉型趨勢及企業永續經營之需求，積極規劃轉型佈局，發展以「太陽光電、儲能、充電」為核心之創能整合系統（即「光充儲」）相關事業。

為支應未來事業發展所需，本集團已啟動人才重整與招募計畫，廣納具研發創新、能源科技、系統整合與商務管理專長之優秀專業人才，投入新產

品開發、應用服務拓展及技術平臺建置。期以強化集團整體競爭力，邁向創新導向、技術驅動的綠色能源科技企業，開創集團長期穩健發展之新局。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本業銷售預期114年度營業目標主要產品為高效率及高品質的太陽能電池產品，114年度預計銷售量係參酌113年度實際銷售量及目前相關產業之需求趨勢。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強化品牌曝光與拓展市場觸角

本公司積極參與國內外各大能源與科技展覽，透過產品與技術展示強化品牌形象與市場辨識度，並主動連結潛在合作夥伴與策略客戶，以拓展全球市場版圖、提升國際能見度，建立未來合作契機。

深化客戶關係與提升服務精準度

持續維繫並深化與原有客戶之合作關係，透過定期溝通與需求交流，掌握市場動態與應用端規格變化，靈活調整產品設計與服務內容，提升客戶滿意度與合作穩定性，鞏固既有市場基礎。

建立彈性化供應鏈體系以支援接單需求

雖本公司目前暫緩自有生產產能，惟產品發展策略將聚焦於整合具備技術與品質優勢之外部供應鏈夥伴，確保穩定、具成本效益之原料與生產來源。同時，與合作廠商攜手優化製程技術與生產效率，以降低產品單位成本，強化市場競爭力，提升整體價值鏈效益。

聚焦外部合作、提升產品成本競爭力

本公司產品開發策略以整合優質合作廠商為核心，透過協同開發、製程優化與生產效率提升，降低整體產品單位成本。同時，加強品管與交期協調，強化客戶對公司解決方案能力之認同，提升市場競爭力與價值創造能力。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隨著全球邁向淨零轉型、再生能源滲透率持續提升，本公司將持續以矽晶太陽能電池為核心，拓展高效率電池及模組產品的市場應用，同時積極投入儲能系統與充電設備等新創能領域，逐步建立以光電核心為基礎的多元化綠能應用佈局。未來發展策略如下：

(一)聚焦矽晶太陽能電池及模組效能提升，深化技術領先地位

本公司將持續專注於矽晶太陽能電池產品之技術優化，聚焦於提高光電轉換效率、抑制功率衰退與提升可靠性，滿足高效能與長壽命的市場需求。未來將強化與關鍵材料供應商及技術合作夥伴的連結，確保產品性能在競爭市場中具差異化與前瞻性。

(二)拓展創能新事業，切入儲能與充電應用市場

因應用電型態轉變與電網穩定需求上升，公司正積極投入儲能系統（Energy Storage System, ESS）與電動車充電樁等應用領域，推動光電與能源管理應用之整合。未來將逐步形成「光充儲」三位一體之解決方案，應用於商業設施、社區能源、智慧交通等新興市場場景。

(三)導入創新設計，開發高效率、多樣化電池產品

為因應不同區域市場及應用需求，公司將導入客製化MWT、TOPCon 等先進電池技術，並視需求開發不同尺寸與結構的電池片，提升產品應用彈性與適配性。未來將強化與模組廠與系統商的協作關係，專注於提供高品質電池供應，鞏固價值鏈中的技術核心角色。

(四)整合供應鏈資源，提升營運彈性與競爭力

為應對地緣政治、國際關稅與市場變化等挑戰，公司將持續整合具競爭力之外部製造與物流資源，建構彈性化的供應鏈體系，確保訂單交期、品質一致與成本控管之穩定性。未來亦將針對特定區域加強供應鏈落地能力，提升接單靈活度與市場反應速度。

(五)推動能源整合與長期服務商業模式

公司將透過與策略夥伴合作，推動「太陽能十儲能十充電」的能源整合應用，逐步發展以技術為基礎的解決方案導向業務模式。結合軟體監控、電力調度與平臺管理服務，建立中長期收益穩定的能源應用價值鏈。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濟環境之影響

將持續面對來自外部環境多重挑戰，包含國際競爭態勢、貿易法規政策變動以及總體經濟環境之波動。其中，以關稅與產能過剩問題對本業影響最為顯著。

首先，在主要出口市場相繼實施針對特定國家或地區的反傾銷稅與高額進口關稅政策下，已對本公司既有太陽能電池產品之出口貿易條件造成不利影響，進而壓縮毛利空間與接單彈性。

其次，全球太陽能產業自去年以來產能持續擴張，區域性產能過剩問題日益加劇，市場價格競爭激烈，使產品售價面臨下行壓力，影響產業整體利潤結構。

為因應上述不利因素，公司將調整市場策略及供應鏈配置，包括：

- 1.研議轉單至低關稅地區或透過間接合作模式，提升出口彈性；
- 2.聚焦高附加價值市場與差異化產品開發，避免進入低價競爭紅海；
- 3.強化與模組廠與終端系統整合商的合作，鞏固穩定銷售通路；
- 4.積極拓展现創能領域（如儲能與充電應用），建立多元化成長動能。

公司將審慎評估國際政策與總體經濟走向，靈活調整營運策略，以確保營運穩健與長期發展。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會成員簡介

114年03月29日 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 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法人董事	中華民國	廣運機械工程(股)公司	—	111.06.23	三年	96.04.26	61,132,856	27.17	61,132,856	27.17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法人董事代表	中華民國	謝清福	男 71~80 歲	111.06.23	三年	96.04.26	0	0	0	0	0	0	0	0	國立政治大學EMBA	註1	董事	謝明智	父子	註
法人董事代表	中華民國	沈麗娟	女 51~60 歲	111.06.23	三年	111.6.23	0	0	4,100	0	0	0	0	0	國立臺北大學企業管理學碩士 廣運機械工程(股)公司會計人員、秘書、課長 、管理部-副理、經理、協理、營管中心-副總 、總經理	聯合資訊(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永暘光學(股)公司監察人 桃園園飯店(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群豐欣業(股)公司監察人 廣運機械工程(股)公司營管中心總經理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謝明智	男 41~50 歲	111.06.23	三年	108.06.21	522	0	522	0	0	0	0	0	黎明技術學院電機工程系 廣運機械工程(股)公司副理、經理、協理 廣運機電(蘇州)有限公司副理、協理、副總經理	明凱投資(股)公司董事 凱宣投資(股)公司董事 蘇州廣奕置業開發有限公司董事 旭騰(股)公司董事 安徽榮運置業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廣運機械工程(股)公司自動化事業群副總	董事長	謝清福	父子	
董事	中華民國	陳建良	男 41~50 歲	111.06.23	三年	102.06.28	0	0	0	0	0	0	0	0	陽明交大高階管理學碩士 國立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澳洲昆士蘭科技大學企業管理及人力資源系	全新光電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宇川精密材料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 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關耀榮	男 51~60 歲	111.06.23	三年	101.06.28	0	0	0	0	0	0	0	0	國立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新加坡豐隆/千禧國際酒店集團台灣區執行副總經理 午陽企業集團&威達雲端電訊(股)公司幕僚長兼發言人 太平洋證券(股)公司總經理室協理	豐隆大飯店(股)公司總經理 千禧國際酒店集團台灣總經理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王家祥	男 41~50 歲	111.06.23	三年	102.06.28	0	0	0	0	0	0	0	0	Gardner Webb University 會計碩士 國立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美國德拉瓦州會計師 中華民國會計師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主任 敬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協理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協理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人及董事 敬業企業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長 鑫霖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 台灣賽克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全新光電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葉綏菱	女 41~50 歲	111.06.23	三年	102.06.28	0	0	0	0	0	0	0	0	University of Pittsburgh MBA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 都市計劃系碩士 科納光通(股)公司投資人關係經理／代理發言人 增你強(股)公司董事長特助 華碩電腦(股)公司業務經理 環宇投資(股)公司研究員 巧醫生技(股)公司法人董事長 創新工業技術移轉(股)公司副總經理 松霖投資(股)公司董事	增你強(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註1：1.龍子工業(股)公司董事長。2.順晟投資(股)公司董事長。3.順眾投資(股)公司董事長。4.廣運機械工程(股)公司董事長。5.太極能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6.廣運機電(蘇州)有限公司董事長。7.廣運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董事長。8.廣運國際控股(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董事長。9.廣運通訊控股(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董事長。10.太極科技控股(薩摩亞)有限公司董事長。11.廣運越南有限責任公司負責人。12.順眾資產管理(股)公司董事長。13.明宣開發(股)公司董事長。14.承峰資產管理(股)公司董事長。15.金運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16.唯新投資(股)公司董事長。17.廣運自動化工程(昆山)有限公司董事長。18.昆山昆伏電子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19.明宣投資(股)公司董事長。20.蘇州廣奕置業開發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21.盛新材料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22.VIETENERGY有限責任公司負責人。

註：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無。

(二)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4年03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率（註2）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唯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82%
	謝清福	5.51%
	兆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18%
	林月珍	3.91%
	白周煌	1.77%
	謝明凱	0.85%
	陳翊中	0.63%
	蔡永昌	0.55%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先進信託公司法人完全國際股票市場指數信託II投資專戶	0.48%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0.48%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請詳下表。

(三)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名稱（註1）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率（註2）
唯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謝清福	47.88%
	林月珍	40.00%
	謝明凱	10.00%
	謝明凱	2.12%

法人名稱（註1）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率（註2）
兆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白周煌	46.15%
	洪冬雪	53.85%

註1：如上表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註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

(四)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本公司提倡、尊重董事多元化政策，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相信多元化方針有助提升公司整體表現。董事會成員之選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具備跨產業領域之多元互補能力，包括基本組成（如：年齡、性別、國籍等）、也各自具有產業經驗與相關技能（如：機械、電子、工程、飯店、財會及生技等），以及營業判斷、經營管理、領導決策與危機處理等能力。

1.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及職稱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姓名及職稱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董事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清福				0
董事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沈麗娟			不適用	0
董事	謝明智		1.董事專業資格與經驗請參閱 本年報「貳. 一.(一)董事會成員簡介」(第 5~6頁)		0
董事	陳建良		2.所有董事皆未 有公司法第三 十條各款情事 (註一)	所有獨立董事皆符合下述情形： 1.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證券 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暨「公開發行公 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 (註二)相關規定。 2.本人(或利用他人名義)、配偶及未 成年子女無持有公司股份。 3.最近二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 得之報酬金額。	0
獨立董事	關耀榮				1
獨立董事	王家祥				1
獨立董事	葉馥菱				1

註一：有下列情事之一者，不得充任經理人，其已充任者，當然解任：

- 1.曾犯組織犯罪防制條例規定之罪，經有罪判決確定，尚未執行、尚未執行完畢，或執行完畢、緩刑期滿或赦免後未逾五年。
- 2.曾犯詐欺、背信、侵佔罪經宣告有期徒刑一年以上之刑確定，尚未執行、尚未執行完畢，或執行完畢、緩刑期滿或赦免後未逾二年。
- 3.曾犯貪汙治罪條例之罪，經判決有罪確定，尚未執行、尚未執行完畢，或執行完畢、緩刑期滿或赦免後未逾二年者。
- 4.受破產之宣告或經法院裁定開始清算程式，尚未復權者。
- 5.使用票據經拒絕往來尚未期滿者。
- 6.無行為能力或限制行為能力者。
- 7.受輔助宣告尚未撤銷。

註二：1.非公司法第二十七條規定之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

- 2.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之獨立董事，未逾三家。

3.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無下列情事之一：

- (1)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 (3)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
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
系血親親屬。
- (5)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二十七條指
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
監察人或受僱人。
- (7)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

- 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 (8)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
- (9)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逾新台幣五十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者，不在此限

2.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

姓名 條件	基本組成										專業資格與經驗				
											產業 經驗				
	國籍	姓別	具有 員 工 身 分	年齡			獨立董 事任期 年資		商 務 與 供 應	機 械 與 工 程	財 務 與 金 融	飯 店 經 營	生 物 科 技	財 務 與 會 計	風 險 管 理
中華民國				41~50 歲	51~60 歲	61~70 歲	71~80 歲	9~60 年	60 年 以上						
董事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謝清福	男	V	-	-	-	V	-	-	V	V	-	-	-	V
董事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沈麗娟	女	-	-	V	-	-	-	V	V	V	-	-	V	V
董事	謝明智	男	-	V	-	-	-	-	V	V	-	-	-	-	V
董事	陳建良	男	-	V	-	-	-	-	V	-	V	-	-	-	V
獨立董事	闢耀榮	男	-	-	V	-	-	-	V	V	V	V	-	-	V
獨立董事	王家祥	男	-	V	-	-	-	-	V	V	-	V	-	-	V
獨立董事	葉馥菱	女	-	V	-	-	-	-	V	V	-	-	V	-	V

(1)董事會組成：本公司董事選舉依公司法第192條之1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董事會每季至少召開一次，但遇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依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守則，董事會之組成需考量多元化，除具備職務所需之知識、技能外並具有產業之不同專業背景經歷；本公司董事平均任期為10.6年，成員皆為本國籍，組成結構占比分別為3名獨立董事42.86%；具員工身份1名之董事14.29%；成員年齡分佈區間，計有4名董事年齡於41~50歲、2名董事於51~60歲及1名董事於71~80歲。

除前述外，本公司注重董事會組成之性別平等，本屆董事成員包含2位女性成員（獨立董事），女性董事占比28.57%，未來仍持續致力於提升女性董事占比目標。

(2)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衡諸本公司董事會成員，整體皆具備1.營運判斷能力、2.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3.經營管理能力、4.危機處理能力、

5. 產業知識、6. 國際市場、7. 領導能力及8. 決策能力；其中謝清福董事長、沈麗娟董事、謝明智及闢耀榮董事擁有機械與工程領域之相關經驗；沈麗娟董事、陳建良董事、闢耀榮獨立董事及王家祥獨立董事擅長財務與金融；闢耀榮獨立董事長於飯店經營事務；及葉馥菱獨立董事曾任生技公司董事長；而王家祥獨立董事更是具備會計師資格及財務方面的專業能力並有實際執業、管理及教學等經驗。

(3) 董事會多元化：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本公司於112年通過「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其中第24條第3項「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指出：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 一、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其中女性董事比率宜達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 二、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4) 獨立性：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共7位，其中獨立董事為3位，占比為42.86%，獨立董事均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有關獨立董事之規範，且各董事及獨立董事間無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規定第3及第4項之情事，本公司董事會具獨立性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頁「1.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五)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

114年03月31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策略長	中華民國	謝清福	男	97.01.01	0	0	0	0	0	0	國立政治大學 EMBA	(註1)	特助/發言人	謝明凱	父子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怡光	男	112.05.03	0	0	0	0	0	0	中正大學社會福利碩士 太極能源科技(股)公司 處長、協理 廣運機械工程(股)公司 經理	Vietenergy有限責任公司負責人 廣運越南有限責任公司負責人	無	無	無
特助/發言人	中華民國	謝明凱	男	112.05.03	11,588	0.01	2,000	0	0	0	國立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大陸南開大學經濟研究所碩士 太極能源科技(股)公司董事 太極能源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註2)	策略長	謝清福	父子
財會主管	中華民國	餘秀珍	女	100.10.18	29,087	0.01	0	0	0	0	醒吾商專會計科 廣運機械工程(股)公司財會部 課長 、副理、經理	昌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註1：1.龍子工業(股)公司董事長。2.順晨投資(股)公司董事長。3.順眾投資(股)公司董事長。4.廣運機械工程(股)公司董事長。5.太極能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6.廣運機電(蘇州)有限公司董事長
。7.廣運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董事長。8.廣運國際控股(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董事長。9.廣運通訊控股(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董事長。10.太極科技控股(薩摩亞)有限公司董事長。11.廣運越南有限責任公司負責人。12.順眾資產管理(股)公司董事長。13.明宣開發(股)公司董事長。14.承峰資產管理(股)公司董事長。15.金運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16.唯新投資(股)公司董事長。17.廣運自動化工程(昆山)有限公司董事長。18.昆山昆伏電子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19.明宣投資(股)公司董事長。20.蘇州廣奕置業開發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21.盛新材料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22. VIETENERGY 有限責任公司負責人。

註2：1.太極能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2.金運科技(股)公司董事、3.廣運機械工程(股)公司自動化事業群執行長、4.昌虹新能源(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5.旭騰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6.全新光電科技(股)公司薪酬委員、7.盛新材料科技(股)公司董事長、8.叡萱投資(股)公司董事長、9.群豐欣業(股)公司董事長、10.華廈建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11.永暘光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12.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13.福貞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委員、薪酬委員會委員、14.霓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15.友晁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註：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無。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13年12月31日；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註1)	董事酬金						A、B、C及 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註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及G等七項總額及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10)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外 轉投資事 業或母 公司酬 (註11)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 (C)(註3)			薪資、獎金及特支 費等(E) (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註7)				
董事長	廣運機械工程 (股)公司代表 人：謝清福	600	600	-	-	-	-	25	25	625 (0.1340)	625 (0.1340)	4,358	4,358	-	-	-	-	4,983 (1.0681)	4,983 (1.0681)	12,763
董事	廣運機械工程 (股)公司代表 人：沈麗娟	360	360	-	-	-	-	30	30	390 (0.0836)	390 (0.0836)	-	-	-	-	-	-	390 (0.0836)	390 (0.0836)	5,074
董事	謝明智	360	360	-	-	-	-	11	11	371 (0.0795)	371 (0.0795)	-	-	-	-	-	-	371 (0.0795)	371 (0.0795)	2,390
董事	陳建良	360	360	-	-	-	-	28	28	388 (0.0832)	388 (0.0832)	-	-	-	-	-	-	388 (0.0832)	388 (0.0832)	-
獨立董事	閻耀榮	600	600	-	-	-	-	30	30	630 (0.1350)	630 (0.1350)	-	-	-	-	-	-	630 (0.1350)	630 (0.1350)	-
獨立董事	王家祥	600	600	-	-	-	-	26	26	626 (0.1342)	626 (0.1342)	-	-	-	-	-	-	626 (0.1342)	626 (0.1342)	-
獨立董事	葉馥菱	600	600	-	-	-	-	30	30	630 (0.1350)	630 (0.1350)	-	-	-	-	-	-	630 (0.1350)	630 (0.1350)	-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額數之關聯性：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酬金包括執行業務報酬、車馬費及依章程分配之董事酬勞，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公司得給付定額報酬，其報酬依本公司「董事酬金辦法而定」。公司對於年度決算獲利之酬勞分配方式，主要參考各董事任期間會議出席情形、對公司貢獻度而定(包括但不限於持有公司股數、獨立董事擔任功能性委員會委員、董事長為公司背書保證...等)。故公司支付董事報酬之政策及訂定，與經營績效及未來承擔之風險呈正向關係。本公司並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以降低董事因依法執行職務致被股東或其他利害關係人控訴之風險。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付給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付給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第14頁)。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11：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I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二)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3年12月31日；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註 1)	薪資(A) (註 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 (C)(註 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4)				A、B、C 及 D 等四項 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註 8)		領取來 自子公 司以外 轉投資 事業或 母公 司 酬金 (註 9)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註 5)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策略長	謝清福	3,960	3,960	-	-	398	398	-	-	-	-	4,358 (0.9341)	4,358 (0.9341)	12,763	
總經理	陳怡光	2,234	3,187	108	108	409	409	-	-	-	-	2,751 (0.5897)	3,704 (0.7940)	-	
特助/ 發言人	謝明凱	1,680	2,580	103	103	181	445	-	-	-	-	1,964 (0.4210)	3,128 (0.6705)	3,458	

*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一)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派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第14頁)。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5：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7：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三)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113年12月31日；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 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註 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4)				A、B、C 及 D 等四項 總額及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註 6)		領取來 自子公 司以外 轉投資 事業或 母公 司 酬金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註 5)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策略長	謝清福	3,960	3,960	-	-	398	398	-	-	-	-	4,358 (0.9341)	4,358 (0.9341)	12,763	
總經理	陳怡光	2,234	3,187	108	108	409	409	-	-	-	-	2,751 (0.5897)	3,704 (0.7940)	-	
特助/ 發言人	謝明凱	1,680	2,580	103	103	181	445	-	-	-	-	1,964 (0.4210)	3,128 (0.6705)	3,458	
財會 主管	餘秀珍	1,314	1,314	94	94	214	214	-	-	-	-	1,622 (0.3477)	1,622 (0.3477)	-	

註1：所稱「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該主管係指公司經理人，至有關經理人之認定標準，依據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2 年 0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經理人」之適用範圍辦理。至於「前五位酬金最高」計算認定原則，係以公司經理人領取來自合併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薪資、退職退休金、獎金及特支費等，以及員工酬勞金額之合計數(亦即 A+B+C+D 四項總額)，並予以排序後之前五位酬金最高者認定之。若董事兼任前開主管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一)。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第 14 頁)。

註5：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項酬金總額。

註6：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7：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領取來自本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酬金係指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仟元

	職稱 (註1)	姓名 (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
經 理 人	策略長	謝清福				註
	總經理	陳怡光				
	特助/ 發言人	謝明凱				
	財會 主管	餘秀珍				

註：本公司截止113年度為累積虧損，故無擬議分派員工紅利。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盈餘分配情形。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92年0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一般董事、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五)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職稱	酬金佔稅後純益比例			
	113 年度		112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董事	(0.78%)	(0.78%)	(12.78%)	(12.78%)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94%)	(2.4%)	(37.56%)	(37.56%)

公司董事及經理人分派之酬勞比例，係依本公司章程第27條規定，得按不超過當年獲利1~3%額度內，做為當年度董事及經理人之酬勞。為定期評估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分別以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適用經理人與員工之績效考核所執行之評核結果為依據，董事及經理人之報酬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個人績效貢獻，評估項目如：董事及經理人發生道德風險事件或其他造成公司形象、商譽有負面影響、內部管理失當、人員弊端等風險事件，並參酌董事及經理人之目標達成率、獲利率、營運效益、貢獻度等綜合考量後計算其酬金比例，而給予合理報酬，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董事及經理人酬金制度。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每年定期評估及審核，給予合理報酬，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113年)董事會開會 4 次(A)，董事出席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1)	實際出席(列) 席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列) 率(%) 【B/A】	備註
董事長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謝清福	3	1	75%	
董事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沈麗娟	4	0	100%	
董事	謝明智	3	1	75%	
董事	陳建良	4	0	100%	
獨立董事	閻耀榮	4	0	100%	
獨立董事	王家祥	4	0	100%	
獨立董事	葉馥菱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參.四.(一).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董事會授權其下設立之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分別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職責，此二委員會完全由獨立董事所組成。各委員會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活動和決議。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列)席次數計算之。

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3年執行 1次外部評估	113/01/01- 113/12/31	五大構面： 1.組成及專業發展 2.決策品質 3.運作效能 4.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 5.參與企業社會責任程度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度董事會評鑑及董事自我評鑑業於民國 113 年底前，已委請外部專業獨立機構「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實地訪查，評鑑委員：郭宗霖、萬心寧、鄭惠宜辦理評估執行，該機構及執行專家與本公司無業務往來具備獨立性。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 03 月 06 日向董事會報告。	外部專家建議事項如下： 1.將「企業永續發展推行小組」提升為董事會層級之功能性委員會。 2.規劃二分之一以上獨立董事其連續任期不超過三屆。 3.設置女性董事達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4.企業誠信經營推動執行情形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 5.建議永續報告書取得協力廠商驗證 6.編製英文版永續報告書 7.揭露高階經理人薪資報酬與 ESG 相關績效評估連結之政策 8.制定提升企業價值具體措施並提報董事會 9.提高法說會頻率，積極經營投資人關係 10.積極推動環境及社會面向之治理 本公司改善執行情形： 本公司於 114 年推展企業永續發展，已逐步改善上述建議。

每年執行 1次內部評估	113/01/01- 113/12/31	董事會 個別董事成員 功能性委員會 (包括審計委員 會及薪資報酬 委員會)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度董事會評鑑及 董事自我評鑑業於 民國 113 年底前， 以問券辦理評估執 行。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 03 月 06 日 向董事會報告。	<p>一、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含括下列五大面向：</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p>二、個別董事成員（自我或同儕）績效評 估之衡量項目含括下列六大面向：</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 <p>三、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含括 下列五大面向：</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內部控制。
----------------	-------------------------	--	---	---

本公司已完成民國113年度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功能性委員會(包括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自我評鑑，並提送民國114年第1季董事會報告，作為檢討及改進之依據。

董事會績效自評整體平均分數為4.6分(滿分5分)，其中「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平均分數為4.71分顯示公司董事會在組成與運作方面具備高度健全性與合規性，已逐步落實公司治理相關規範。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自評整體平均分數為4.88分(滿分5分)，其中董事職責認知及內部控制均為5分，整體董事會運作良好。

審計委員會績效自評整體平均分數為4.67分(滿分5分)，其中「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之得分為5分。

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自評整體平均分數為4.67分(滿分5分)，其中「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之得分為5分。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3名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
公司在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和誠信度。

審計委員會於113年舉行了4次會議，審議的事項主要包括：

- (1)財務報表稽核及會計政策與程式
- (2)內部控制制度暨相關之政策與程式
- (3)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4)重大資金貸與背書或保證
- (5)募集或發行有價證券
- (6)衍生性金融商品及現金投資情形
- (7)法規遵循
- (8)公司風險管理
- (9)簽證會計師資歷、獨立性及績效評量

- (10)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11)審計委員會職責履行情形
- (12)審計委員會績效評量自評問卷

審閱財務報告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113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案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

評估內部控制系統之有效性

審計委員會評估公司內部控制系統的政策和程式(包括財務、營運、風險管理、資訊安全、外包、法令遵循等控制措施)的有效性，並審查了公司稽核部門和簽證會計師，以及管理層的定期報告，包括風險管理與法令遵循。參考102年The 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zations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 (COSO)發布之內部控制制度—內部控制的整合性架構 (Internal Control—Integrated Framework)，審計委員會認為公司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系統是有效的，公司已採用必要的控制機制來監督並糾正違規行為。

委任簽證會計師

審計委員會被賦予監督簽證會計師事務所獨立性之職責，確保財務報表的公正性。

一般而言，除稅務相關服務或特別核准的項目外，簽證會計師事務所不得提供本公司其他服務。簽證會計師事務提供的所有服務必需得到審計委員會的核准。

為確保簽證會計師事務所的獨立性，審計委員會係參照會計師法第47條及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10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之內容制定獨立性評估表，就會計師之獨立性、專業性及適任性評估，評估是否與本公司互為關係人、互有業務或財務利益關係等項目。113年03月08日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並通過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池瑞全會計師及李麗鳳會計師均符合獨立性評估標準，足堪擔任本公司財務及稅務簽證會計師。

113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4次（A），審計委員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 次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 (B/A)	備註	改選 日期
獨立董事	王家祥	4	0	100.00%	連任	
獨立董事	闢耀榮	4	0	100.00%	連任	
獨立董事	葉馥菱	4	0	100.00%	連任-召集人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五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 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 計委員會 意見之處 理

	<p>113/03/06 第三屆第九次</p> <p>第一案：本公司 112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第二案：本公司聘任簽證會計師及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 第三案：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第四案：112 年私募普通股案執行情形。 第五案：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第六案：訂定本公司『風險管理辦法及程式』案。 第七案：擬資金貸與子公司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壹億柒仟萬元案。 第八案：評估本公司逾期應收款項及非因正常營業活動所產生之款項(含「其他應收款」、「預付款項」、「存出保證金」)是否屬資金貸與性質案。</p>	<p>經主席說明並徵詢全體出席審計委員同意後，一致照案通過。</p>	<p>按決議執行 (其中第二案，勤業出席者離席後，才開始表決。)</p>
	<p>113/05/03 第三屆第十次</p> <p>第一案：承認本公司 113 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第二案：擬資金貸與子公司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柒仟萬元案。 第三案：擬資金貸與子公司永暘光學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貳仟萬元案。 第四案：評估本公司逾期應收款項及非因正常營業活動所產生之款項(含「其他應收款」、「預付款項」、「存出保證金」)是否屬資金貸與性質案。</p>	<p>經主席說明並徵詢全體出席審計委員同意後，一致照案通過。</p>	<p>按決議執行</p>
	<p>113/08/02 第三屆第十一次</p> <p>第一案：更換本公司聘任簽證會計師及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 第二案：承認本公司 113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第三案：擬出具本公司 112 年度永續報告書案。 第四案：擬資金貸與子公司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壹億參仟萬元案。 第五案：擬資金貸與子公司永暘光學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肆仟萬元案。 第六案：為子公司 Vietenergy 有限責任公司背書保證 USD250 萬元案。 第七案：評估本公司逾期應收款項及非因正常營業活動所產生之款項(含「其他應收款」、「預付款項」、「存出保證</p>	<p>經主席說明並徵詢全體出席審計委員同意後，一致照案通過。</p>	<p>按決議執行 (其中第一案，勤業出席者離席後，才開始表決。)</p>

		金」)是否屬資金貸與性質案。		
113/11/05 第三屆第十二次		<p>第一案：承認本公司 113 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p> <p>第二案：訂定 114 年度稽核計劃案。</p> <p>第三案：訂定「永續資訊管理辦法」並納入內部控制制度。</p> <p>第四案：追認從事「交易性」之目的衍生性商品案。</p> <p>第五案：擬資金貸與子公司 Vietenergy 有限公司美金 200 萬元案。</p> <p>第六案：擬資金貸與子公司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壹億貳仟萬元案。</p> <p>第七案：擬資金貸與子公司永暘光學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柒仟伍佰萬元案。</p> <p>第八案：評估本公司逾期應收款項及非因正常營業活動所產生之款項(含「其他應收款」、「預付款項」、「存出保證金」)是否屬資金貸與性質案。</p>	經主席說明並徵詢全體出席審計委員同意後，一致照案通過。	按決議執行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事。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無此情事。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方式、事項及結果等）

(一)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政策：

- 1.每季至少召開一次，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會議，討論已完成之內部稽核主管與會計師外部查核意見，以及根據該年度查核缺失進行溝通，溝通意見做成紀錄提董事會報告。
- 2.內部稽核主管定期向審計委員會報告
 - (1)年度內部稽核計畫
 - (2)定期向審計委員會報告內部稽查業務執行情形
- 3.會計師每年至少參加審計委員會，報告年度查核結果。
- 4.其他：發生重大異常事項，或獨立董事、稽核主管及會計師認為有必要獨立溝通之事宜，可以不定期隨時召開會議溝通。

(二)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摘要：

內部稽核主管呈報每季進度，若遇重大事項得隨時召開會議向獨立董事報告

日期	溝通事項	討論結果
113.03.06	112 年第四季稽核計劃執行情形(單獨會議)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3.05.03	113 年第一季稽核計劃執行情形(單獨會議)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3.08.02	113 年第二季稽核計劃執行情形(單獨會議)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3.11.05	113 年第三季稽核計劃執行情形(單獨會議)	本次會議無意見。

(三)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摘要：

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每季一次就查帳情形進行充分之溝通，若遇重大事項得隨時召開

日期	溝通重點	討論結果
----	------	------

	113.03.06	112 年度損益狀況、重大會計議題、與管理當局討論之重大議題進行說明(單獨會議)	審議通過後 提報董事會	
	113.05.03	113 年 Q1 損益狀況、重大會計議題、與管理當局討論之重大議題進行說明(單獨會議)	審議通過後 提報董事會	
	113.08.02	113 年上半年損益狀況、重大會計議題、與管理當局討論之重大議題進行說明(單獨會議)	審議通過後 提報董事會	
	113.11.05	113 年 Q3 損益狀況、重大會計議題、與管理當局討論之重大議題進行說明(單獨會議)	審議通過後 提報董事會	

註 1：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 2：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訂定「公司治理守則」係參照臺灣證券交易所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制定之「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已放置於本公司網站供股東查詢。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制度，除遵守法令及章程之規定外，已建置有效的公司治理架構、保障股東權益、強化董事會職能、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及提升資訊透明度。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規範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式實施？	V		(一)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並會同專業股務單位處理左列問題。	(一) 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 透過股務代理機構可提供實際資訊，本公司將依法規揭露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二) 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 本公司就與關係企業間之財務業務相關作業，已訂定書面規範，並對子公司有關經營管理、財務業務資訊及稽核管理等予以監理。	(三) 尚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 本公司已訂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辦法規範相關內容。	(四) 尚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一) 本公司董事會之組成已朝多元化方向落實執行，任命董事時，不僅考量董事本身專業背景，董事多元化也是重要因素之一，成員專業背景涵蓋管理、財務等，且為各行業經營者，具備產業、學術、知識多樣化背景，對提升公司經營績效效益有莫大助益。	(一) 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二) 公司已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嗣後將依法令及實際需求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二) 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	V		(三) 已訂定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估辦法並於109/1/1開始實施。	(三)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p>(四)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再將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最近一次評估經114.03.06審計委員會決議通過後，並提報114.03.06董事會決議通過。</p> <p>評估機制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確認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及其家屬與公司及董事均非關係人。 2. 遵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辦理簽證會計師之輪替。 3. 定期取得會計師出具之獨立聲明書。 4. 取得會計師事務所提供之13項審計品質指標(AQIs)資訊，並依據主管機關發布之「審計委員會解讀審計品質指標(AQI)指引」，評估會計師事務所及查核團隊之審計品質。 <p>評估結果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簽證會計師及其家屬與本公司間之獨立性符合中華民國會計師法、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及PCAOB等相關規定。 2. 本公司未連續五年委任同一會計師簽證。 3. 確認會計師及事務所，在查核經驗與受訓時數均優於同業平均水準，另於最近3年也將持續導入數位審計工具，提高審計品質。 	(四)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原由財務主管余秀珍經理兼任，110年03月10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指定餘秀珍經理擔任公司治理主管，保障股東權益並強化董事會職能。餘秀珍經理已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財務之主管職務經驗達三年以上。其主要職責為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協助安排與稽核及簽證 會計師會面、依公司產業特性及董事學經歷擬定年度 教育訓練計劃等。 113年進修情形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擔任公司溝通管道，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22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已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尚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 本公司設有網站(http://www.tainergy.com)，建置公司業務相關資訊，為強化資訊揭露與透明度於113年12月25日已完成網站更版，提供股東及社會大眾參考。	(一) 尚無重大差異。 (二)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 公司係有指定專人負責公司重要資訊揭露，並按時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	(二) 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三) 本公司依規定期限內公佈財務報告，未有提前公告之情形。	(三) 尚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1.本公司已規劃為董事安排進修課程，此外亦隨時告知董事公司治理相關法令更新。 2.本公司風險管理及衡量標準皆有專人負責，執行情形良好。 3.本公司與客戶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執行情形良好。 4.本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且董事出席董事會情形良好。	尚無重大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本公司治理評鑑分數逐年增加，並已訂定詳細揭露於公司網站，公司內、外部人員對於不合法(包括貪汙)與不道德行為的檢舉制度。本公司在經濟、環境與 社會各面向不斷展現永續實力，亦將持續秉持誠信正直的企業核心價值，肩負對各利害關係人與社會之長期永續責任。				

註 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 2：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依規定於100年8月19日董事會決議設置薪酬委員會，本委員會其人數不得少於三人，由董事會決議委任之，委員中至少一人為獨立董事，並由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由全體三位獨立董事組成，其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責：

一、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二、定期評估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本委員會履行前項職權時，應依下列原則為之：

一、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與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二、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

三、針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紅利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前二項所稱之薪資報酬，包括現金報酬、認股權、分紅入股、退休福利或離職給、各項津貼及其他具有實質獎勵之措施。

子公司之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事項如依子公司分層負責決行事項須經母公司董事會核定者，應先請母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出建議後，再提交董事會討論。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 1)	條件 姓名	獨立 董事 任期 年資	產業經驗 (註 2)					專業 能力 (註 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 與 供應	機械 與 工程	財務 與 金融	飯店 經營	生物 科技				
獨立 董事	闢耀榮	-	V	V	V	V	-	-	V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皆符合下述情形： 1.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六暨「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註)相關規定。 2.委員會成員本人、配偶及二等親以內之親屬截至 114 年 03 月 29 日止，持有本公司之股票共計 0 股，佔本公司流通在外股 0.00%。 3.最近二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且未有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事。	0
獨立 董事	王家祥	-	V	V	-	V	-	-	V	1	
獨立 董事	葉馥菱	-	V	V	-	-	-	V	-	V	

註：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無下列情事之一：

- (1)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 (3)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二十七條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7)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 (8)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

(9)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逾新臺幣五十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者，不在此限。

註 1：請於表格內具體敘明各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相關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如為獨立董事者，可備註敘明參閱「參.二.(一)董事會成員簡介」相關內容(第5~6頁)。身分別請填列係為獨立董事或其他(若為召集人，請加註記)。

註 2：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 3：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委員計3人。

(2)任期111年07月04日至114年06月22日，最近113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閻耀榮	2	0	100.00%	
委員	王家祥	2	0	100.00%	
委員	葉馥菱	2	0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註：

- (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3.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

薪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處理	決議結果	公司之處理
第五屆 第五次 113.03.06	1.討論配發本公司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案。	經由與會之委員討論後一致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五屆 第六次 113.11.05	1.擬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2.本公司經理人以上 113 年度年終獎金發放原則之討論案。	經由與會之委員討論後一致通過沿用公司既有之完整政策。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本公司經營願景為「保護地球、造福人類、開發綠色產品」故積極推行各項環保政策，致力提升全員環保意識、並確保公司產品符合環保規定。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p>成立「企業永續發展推行小組」，簡稱 ESG 推行小組，為公司內部最高層級的永續發展決策中心，總經理人擔任召，每年透過 ESG 推行小組呈報內容，確認公司永續發展及 ESG 管理方針、監督並追蹤檢討經營團隊每年永續發展執行及績效目標達成狀況，強化企業體質。ESG 推行小組負責統籌及整合企業團資源推動永續專案，進行跨部門溝通與協調，並提出精進建議，並定期呈報集團永續執行情形，落實永續經營方向。</p> <p>ESG 推行小組持續關注與掌握國內外企業永續發展，因應國際趨勢進行了風險評估，推行小組下轄四大功能小組，包含「環境永續」、「社會責任」、「公司治理」、「經濟推行」等跨單位小組，成員由公司內各部門組織推派代表，包括人資、環安衛、業務、各專案負責人、採購等部門，組成公司永續治理架構，以推動企業社會責任相關工作與管理，實踐企業應負之社會責任；各推動小組設有組長，經由每月小組會議辨識攸關公司營運與利害關係人所關注的永續議題，擬定對應策略與工作方針、編列各組織與永續發展相關預算、規劃並執行年度方案，負責永續策略目標之制定與行動績效追蹤，聚焦 ESG 議題並持續精進，確保永續發展策略充份落實於公司日常營運中，攜手與利害關係人共創多贏。</p> <p>董事會每年聽取報告時，提供專業意見給經營團隊，董事會依據報告內容進行檢視策略之可能性，並適時提供經營團隊建議。</p>	持續優化執行內容，以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	V	本公司以六大系統性分析步驟為基礎，每年定期執行重大性分析調查，以瞭	與上市上櫃公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2)			<p>解內外部利害關係人關注之議題，包含太陽光電產業特性、國際趨勢報告、客戶回饋意見與往年調查之資料作為本公司關切議題的選擇依據，並決定永續報告書的重大性議題、資料蒐集的邊界與利害關係人等，並建置重大議題之風險管理機制，強健公司之營運韌性與永續價值，以滿足利害關係人對太極能源的期望。</p> <p>本公司遵循 GRI Standard 永續性報告指引與 AA 1000SES 標準，透過重大主題鑑別程式，鑑別出對公司以及利害關係人衝擊程度最深、最為關切之內外部議題，並經 ESG 永續發展推行小組審核確認呈報董事長同意，做為本次報告書揭露範疇與主軸以及永續策略擬定之重要依據。</p>		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面 向</th> <th rowspan="2">重大議題</th> <th colspan="4">衝擊/效應</th> </tr> <tr> <th>實際-正面</th> <th>實際-負面</th> <th>潛在-正面</th> <th>潛在-負面</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4">治理面</td> <td>資訊透明與揭露 GRI 2-1 至 2-29 一般揭露項目</td> <td>增加投資者信任，促進資金穩定流入。</td> <td>過度揭露可能洩露商業機密。</td> <td>形成長期外部監督與良好形象。</td> <td>不完整資訊可能引發監管風險與法律責任。</td> </tr> <tr> <td>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 GRI 2-12 / 2-13 董事會治理</td> <td>及時預防突發風險，保障運營安全。</td> <td>過度管控可能使決策過程僵化。</td> <td>長期增強企業韌性與市場應變能力。</td> <td>未能及時更新評估模型可能忽略新興風險。</td> </tr> <tr> <td>股東權益保護 GRI 2-9、GRI 207 稅務透明度</td> <td>提升投資者信心與資金穩定流入。</td> <td>利益衝突可能導致資源分配不均。</td> <td>長期有助於企業價值提升與吸引優質投資。</td> <td>過分強調股東可能忽略其他利益群體。</td> </tr> <tr> <td>企業數位轉型與資訊安全治理 GRI 2-6、GRI 418</td> <td>提升運營效率與決策準確性。</td> <td>轉型初期投入高，技術整合挑戰大。</td> <td>加速企業現代化，形成長期競爭優勢。</td> <td>資安漏洞可能導致數據洩露與信譽風險。</td> </tr> </tbody> </table>	面 向	重大議題	衝擊/效應				實際-正面	實際-負面	潛在-正面	潛在-負面	治理面	資訊透明與揭露 GRI 2-1 至 2-29 一般揭露項目	增加投資者信任，促進資金穩定流入。	過度揭露可能洩露商業機密。	形成長期外部監督與良好形象。	不完整資訊可能引發監管風險與法律責任。	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 GRI 2-12 / 2-13 董事會治理	及時預防突發風險，保障運營安全。	過度管控可能使決策過程僵化。	長期增強企業韌性與市場應變能力。	未能及時更新評估模型可能忽略新興風險。	股東權益保護 GRI 2-9、GRI 207 稅務透明度	提升投資者信心與資金穩定流入。	利益衝突可能導致資源分配不均。	長期有助於企業價值提升與吸引優質投資。	過分強調股東可能忽略其他利益群體。	企業數位轉型與資訊安全治理 GRI 2-6、GRI 418	提升運營效率與決策準確性。	轉型初期投入高，技術整合挑戰大。	加速企業現代化，形成長期競爭優勢。	資安漏洞可能導致數據洩露與信譽風險。	
面 向	重大議題	衝擊/效應																																	
		實際-正面	實際-負面	潛在-正面	潛在-負面																														
治理面	資訊透明與揭露 GRI 2-1 至 2-29 一般揭露項目	增加投資者信任，促進資金穩定流入。	過度揭露可能洩露商業機密。	形成長期外部監督與良好形象。	不完整資訊可能引發監管風險與法律責任。																														
	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 GRI 2-12 / 2-13 董事會治理	及時預防突發風險，保障運營安全。	過度管控可能使決策過程僵化。	長期增強企業韌性與市場應變能力。	未能及時更新評估模型可能忽略新興風險。																														
	股東權益保護 GRI 2-9、GRI 207 稅務透明度	提升投資者信心與資金穩定流入。	利益衝突可能導致資源分配不均。	長期有助於企業價值提升與吸引優質投資。	過分強調股東可能忽略其他利益群體。																														
	企業數位轉型與資訊安全治理 GRI 2-6、GRI 418	提升運營效率與決策準確性。	轉型初期投入高，技術整合挑戰大。	加速企業現代化，形成長期競爭優勢。	資安漏洞可能導致數據洩露與信譽風險。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經濟面		客戶隱私 法規變化應對與策略 調整機制 GRI 2-27、GRI 419 社會經濟法規	客戶隱私				
			保障合法合規，降低外部風險。	頻繁調整可能引發內部流程混亂。	形成快速反應機制，適應市場動態。	調整不及時可能導致違規風險與市場損失。	
		太陽能發電效率提升 GRI 302 能源	提升能源利用率，降低度電成本	技術突破需大量研發資金	帶動技術創新與市場成長	若未跟上技術發展，將影響競爭力	
		太陽能與儲能技術整合 GRI 302 能源、GRI 201 經濟績效	提高能源可用性與穩定性	儲能技術成本較高	可降低間歇性發電的影響	若儲能設備故障，可能影響供電可靠性	
		各國關稅及補貼政策與法規適應性 GRI 207 稅務、GRI 2-27 法規遵循	降低法律風險，提高合規性	需持續監測政策變化與調整策略	可利用政策支持發展新市場	若未能適應變化，可能導致罰款或市場限制	
		客戶滿意度管理 GRI 418 客戶隱私、非 GRI：客戶關係管理	增強客戶忠誠度	需增加客服資源	提升品牌形象與市場競爭力	若服務不佳，可能導致客戶流失	
		企業應變能力 GRI 201 經濟績效、GRI 2-14 風險與機會	增強企業競爭力	需投入資源進行策略調整	提高企業長期穩定性	若應變不及時，可能影響企業發展	
三、環境議題		(一) 本公司已依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如推動 6S 環境管理查					與上市上櫃公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	V	(一) 本公司已依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如推動 6S 環境管理查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核，並通過 ISO14001 系統查核驗證。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證書有效期間自 111 年 09 月 08 日至 114 年 09 月 08 日，並已規劃繼續展期。	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二) 本公司致力提升全員環保意識、並確保公司生產的產品符合環保規定，長期積極致力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如推動電子簽核 E 化作業、工廠廢棄物減量、資源分類回收等活動，以尋求資源效能之極大化。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三) 本公司已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納入風險管理，積極推動節能減碳，設置太陽能綠能發電設備及智慧節電管控系統等，113 年本公司投入九個電廠的營運共計投資 NTD 123 佰萬，113 年綠電總發電量 337 萬度，約減碳量 1,597.38 噸，相當於種植 168,926 棵樹所吸收的碳量。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四) 本公司持續推動節能減碳策略，以有效減少溫室氣體之排放及減少用水，並訂定改善目標追蹤，未來將逐步進行改善，其他具體措施如增設智慧電流指示器以利電量管控、更換節能燈具、汰換舊型冷氣為節能機種、設置省水閥減少不必要的資源浪費、設置太陽能綠能發電設備等措施。本公司所生產的產品，即利用自然界無窮之太陽光轉化成能源，兼具節能及環保之概念，以善盡地球公民之社會責任。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	V		(一) 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保障全體同仁、客戶及利害關係人之基本人權，本公司遵循《聯合國全球盟約》、《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等國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理政策與程式？			<p>際人權公約所揭示之原則，尊重國際公認之基本人權，並恪守公司所在地之勞動相關法規而制定人權政策。本公司人權政策適用範圍包括本公司及國內外子公司、合資公司及其他具有實質控制能力之集團關係企業組織。本公司人權管理政策及具體方案摘要如下：</p> <p>1.多元包容性與工作機會均等遵循國家勞動法令，禁用童工、禁止強迫勞動，無就業歧視，致力於營造一個多元、開放、平等且免於騷擾的工作環境，絕不允許任何違反人權之行為。受薪同仁不因個人性別（含性傾向）、種族、階級、年齡、婚姻、語言、思想、宗教、黨派、籍貫、出生地、容貌、五官、身心障礙等，不允許任何差別待遇或任何形式之歧視。</p> <p>113 年集團-員工族裔指標：</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族裔</th> <th>佔全體員工 %</th> <th>佔管理職級 %</th> </tr> </thead> <tbody> <tr> <td>中華民國籍</td> <td>33%</td> <td>66%</td> </tr> <tr> <td>越南籍</td> <td>67%</td> <td>32%</td> </tr> <tr> <td>原住民</td> <td>0.34%</td> <td>1.69%</td> </tr> </tbody> </table> <p>113 年集團-女性多元化指標：</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指標</th> <th>%</th> <th>119 年 (2030%)</th> </tr> </thead> <tbody> <tr> <td>女性占總員工</td> <td>49%</td> <td>50%</td> </tr> <tr> <td>女性占所有主管</td> <td>35%</td> <td>40%</td> </tr> <tr> <td>女性占基層主管</td> <td>43%</td> <td>43%</td> </tr> <tr> <td>女性占高階主管 (CEO ≤兩職級)</td> <td>0%</td> <td>10%</td> </tr> </tbody> </table>	族裔	佔全體員工 %	佔管理職級 %	中華民國籍	33%	66%	越南籍	67%	32%	原住民	0.34%	1.69%	指標	%	119 年 (2030%)	女性占總員工	49%	50%	女性占所有主管	35%	40%	女性占基層主管	43%	43%	女性占高階主管 (CEO ≤兩職級)	0%	10%	務守則規定相符。
族裔	佔全體員工 %	佔管理職級 %																													
中華民國籍	33%	66%																													
越南籍	67%	32%																													
原住民	0.34%	1.69%																													
指標	%	119 年 (2030%)																													
女性占總員工	49%	50%																													
女性占所有主管	35%	40%																													
女性占基層主管	43%	43%																													
女性占高階主管 (CEO ≤兩職級)	0%	10%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女性占可創造營收之單位 57% 女性在 STEM (科學、科技、工程、數學) 相關職位 33%	57% 33%																
			113 年集團-其它多元化指標：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類別</th> <th>占全時員工當量 (FTEs) 比例 (%)</th> </tr> </thead> <tbody> <tr> <td>身心障礙人士</td> <td>0.68%</td> </tr> <tr> <td>LGBTQI+</td> <td>0.00%</td> </tr> <tr> <td rowspan="4">全體員工</td> <td><30 歲</td> <td>24.32%</td> </tr> <tr> <td>30~50 歲</td> <td>67.57%</td> </tr> <tr> <td>>50 歲</td> <td>8.11%</td> </tr> <tr> <td>總計</td> <td>100.00%</td> </tr> </tbody> </table>	類別	占全時員工當量 (FTEs) 比例 (%)	身心障礙人士	0.68%	LGBTQI+	0.00%	全體員工	<30 歲	24.32%	30~50 歲	67.57%	>50 歲	8.11%	總計	100.00%		
類別	占全時員工當量 (FTEs) 比例 (%)																			
身心障礙人士	0.68%																			
LGBTQI+	0.00%																			
全體員工	<30 歲	24.32%																		
	30~50 歲	67.57%																		
	>50 歲	8.11%																		
	總計	100.00%																		
			2. 提供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提供有效保障勞動權益及友善和諧的勞資關係，落實雇用、薪酬福利、訓練、考評與升遷機會之公平，且提供有效、適當之申訴機制，避免並回應危害員工權益之事物。提供安全健康之工作環境及必要之健康與急救措施，消弭工作環境中可能影響員工健康安全之危害因數，降低職災風險。主動關心並管理同仁異常工作負荷情形，避免超時工作，每年定期提供員工免費健康檢查，另積極舉辦健康管理講座(全員健檢/戒菸/辦公室微運動/捐血/減重等)。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p>3. 尊重員工集會結社自由尊重員工的基本人權保障，加強勞動人權之照顧，並提供多元化的溝通機制。建立暢通溝通管道，並定期召開勞資會議，確保和諧雙贏的勞資關係。</p> <p>4. 辦理相關員工教育訓練定期實施勞安相關教育訓練，包含消防訓練、急救人員訓練、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新進人員訓練提供相關法規宣導，保障人道待遇並提供健康與安全的環境。</p> <p>5. 為營造優質職場，提供免於性騷擾之工作與服務環境，建立性騷擾事件申訴管道，並採取適當之預防、糾正、懲處及補救等措施，依「性別工作平等法」第十三條、「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訂定準則」第二條、「性騷擾防治法」第七條及「性騷擾防治準則」，訂有「工作場所及一般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規定。本公司另依據「申訴處理要點」，設有申訴管道以保障員工人權，提供員工在合法權益遭受侵害或不當處置且無法合理解決時之用。113 年亦對全體同仁實施 1 小時的不法侵害與性騷擾防治訓練，全員完成訓練。未來，將持續關注人權保障議題、推動相關教育訓練，以提高人權保障意識，降低相關風險發生的可能性。</p> <p>(二) 本公司有制度完善的管理規章，包含薪酬管理辦法、請假管理辦法等，明確規範薪酬、休假日及員工福利，並辦理員工每年健康檢查、發放三節禮金及婚喪喜慶慰問金、團體保險等員工福利，新進同仁享有優於勞基法的新入特休假。另依公司獲利提撥 5%~15% 為員工酬勞，讓員工薪酬與公司營運共同成長，促進勞資和諧，讓符合企業社會責</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p>任。</p> <p>(三) 為防範工安事故發生、提供友善工作環境、保障員工及承攬商員工安全，定期舉辦年度員工健康檢查，不定期舉辦勞工安全急救訓練，並設立內部防疫應變單位，建立防疫應變計劃，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同時於內部網站提供相關健康資訊，以增進員工安全與健康知識。對於外包廠商至公司相關廠域施工作業前，均進行職業安全衛生宣導及工具箱會議，以利確保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定期舉行消防安全演習，建立即時應變機制，本公司 113 年度並未發生任何火災相關事件，因火災死傷人數 0 人及死傷人數占員工總人數比率 0%。</p>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劃？	V		<p>(四) 本公司已訂定《員工發展計劃辦法》，推動系統化與結構化的人才培育策略，透過有計劃地提升員工職能與領導潛能，強化企業整體營運績效與永續發展動能。依據各職務類型與職涯階段，分層設計多元發展方案，對各級主管與同仁皆規劃完整的職能訓練，包含新人訓練、專業進階訓練、通識訓練等，協助同仁透過多元學習方式持續學習成長，並導入企業倫理的信念發展相關訓練課程，培養同仁關鍵能力，於每年定期之績效面談時，主管與員工共同討論並設定個人年度能力發展計畫，透過定期檢視與回饋，協助員工量身打造最佳發展計畫。</p> <p>113 年度教育訓練實績如下表：</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項目</th> <th>總人次</th> <th>總時數</th> <th>費用</th> </tr> </thead> </table>	項目	總人次	總時數	費用	
項目	總人次	總時數	費用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新進人員訓練	49	110	-	
			2.專業職能訓練	502	1,093	113,272	
			3.通識訓練	815	3,596	85,812	
			4.自我啟發訓練	-	-	-	
			總計	1,366	4,799	199,084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式？	V		(五) 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係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已通過 ISO9001 2015 品質管理驗證，對客戶之隱私均遵守保密協定及個人資料保護法，並設有客戶售服單位及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申訴管道，以確保消費者權益。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六) 本公司訂有「供應商管理辦法」，與主要供應商之契約包含環保法規、智慧財產權及廉潔條款等相關規定，以維護所有利害關係人之權益，並自訂「供應商評鑑調查」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與供應商均保持良好互動聯繫，建立合作夥伴關係，共榮雙贏。另本公司定期對供應商做評核，評比分數影響採購量，以強化供應鏈廠商合作面向，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	V		本公司履行企業永續情形皆依主管機關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公司已於網站設置企業社會責任專區，並依法規於 114 編製 113 年度之永續報告書，將依實際運作情形將相關資訊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本公司自111年已出具永續報告書，並未取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協力廠商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得協力廠商驗證單位確信。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p>(一) 永續經營：以公司「誠信經營、熱忱服務」的經營理念，以高道德標準自我要求，依循政府、主管機關各項勞動、退休等相關法令，員工均簽署「廉潔承諾書」，遵守廉潔原則、保密義務及避免利益衝突，並「繁榮公司、幸福員工」之理念展開各項企業活動，善盡企業社會責任。</p> <p>(二) 人力資本：提供具激勵性的獎酬制度，績效分紅、年終獎金，健全順暢升遷管道；提供員工健康安全的工作環境，專設女性哺乳室，規畫年度定期健康檢查，健康衛教諮詢，及勞工安全衛生管理，防止職業災害與疾病發生；多樣化員工活動，如部門聚餐、尾牙餐會、國內外員工旅遊、慶生會、特約商店優惠等。</p> <p>(三) 環境經營：每年定期歲修水電空調設備，以節能減碳維持最佳使用效能，各廠推動垃圾分類、廚餘回收、廢棄下腳料回收等環保作業，各廠設置屋頂型或地面型太陽能發電設備，積極推行各項環保政策，致力提升全員環保意識。</p> <p>(四) 社會貢獻：本公司除在三節與社福機構合作，購置禮盒贈予員工外，亦將自身產品太陽能模組及系統贈予社福機構，並由太極負責後續 20 年維護。本公司 113 年度真善美社會福利基金會、唐氏症等社會企業採購金額為新台幣 4.7 萬元。</p> <p>113 年 1 月與 9 月，Vietnergy 公司前往越韓-殘疾兒童照護中心，進行關懷贈禮與愛心備餐活動，展現對弱勢群體的持續關懷與實質行動。</p> <p>113 年 2 月與 8 月，Vietnergy 公司在其工廠所在地——國威工業區舉辦捐血活動，員工踴躍參與公益，兩次活動共計 140 人參與，累計捐出血量達 46,100 毫升，充分展現企業凝聚力與社會責任感。</p> <p>113 年臺北公司員工參與兩次內科協會主辦的巡迴捐血活動，邀請同仁一起呼朋引伴參與捐血活動，獻出自己的熱血，幫助有需要的人，33% 的臺北上班同仁參與活動，完成 9 袋捐血。</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 人力關係管理與資訊透明化：對內：每季定期安排勞資會議，每半年定期績效考核面談，由主管與員工檢討工作績效及相關工作問題溝通，建立員工溝通管道，鼓勵員工與管理階層直接進行溝通；對外：於企業官網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提供投資人或利害關係人充足之經營及財務資訊。			
(六) 產品特色：本公司秉持對環境永續與能源轉型的承諾，在產品設計與技術導入過程中，致力將綠色理念與創新效能融合，開發兼具高性能與環保價值的太陽能電池產品，並積極擴展至智慧儲能與電動化應用領域。			

註 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劃。

註 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檔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p>(一) 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式及行為指南」，由總經理室為專責單位，負責推動本集團誠信經營、反貪腐、反賄賂及法令遵循等公司治理事宜，並每年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後施行。本公司董事會係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監督公司防止不誠信行為，以確保誠信經營政策之落實。</p>	(一) 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p>(二) 為防範不誠實行為，本公司已制定「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並要求員工必須承諾不會有利益衝突或從業道德疑慮之事項，並透過公司內部控制定期分析評估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以利防範不誠信之非法行為。</p>	(二) 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p>(三)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式及行為指南」，明訂防範不誠信行為相關制度與程式。113年度公司全體員工皆已簽署廉潔服務守則，落實誠信方針。另公司為加強宣導誠信原則，除於公司的官網內明示本公司經營理念，並定期每月做宣導，以期提升同仁品德觀念，建立良好的企業文化，並以相同的水準要求往來之供應商、客戶。</p>	(三) 尚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V		<p>(一) 本公司與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活動前，予以進行包含誠信行為在內之各種評估，以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落實於簽訂雙方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一) 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	V		<p>(二)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式及行為指南」，由總經理室為專責單位，統籌各單位推動企業誠信經營的作業，並每年</p>	(二) 尚無重大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劃，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p>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本公司於114年5月8日董事會報告落實誠信經營政策報告。</p> <p>(三)本公司於新進人員簽訂勞動契約時，要求員工不會從事任何違法之商業行為等承諾，並制定「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提供員工陳述管道(電話03-4555807，電子信箱tainergy@tainergy.com)</p> <p>(四)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嚴密監控不誠信行為之營業風險，以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並由稽核室按時查核該制度之遵循情形。</p> <p>(五)本公司訂有「誠信廉潔暨保密條款」，內建誠信經營於企業文化，並不時於各會議宣導，以求落實。</p>	(三)尚無重大差異。 (四)尚無重大差異。 (五)尚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p>(一)已訂定檢舉及獎勵制度，設置檢舉管道，可依「親身舉報」、「電話舉報」、「書面舉報」受理檢舉事件 舉報電話：02-27883798分機323， 舉報信箱：tainergy@tainergy.com/ 舉報官網：https://www.tainergy.com/stakeholder/report</p> <p>(二)對違反誠信事件，公司會召開由跨單位高階主管所組成之重大紀律委員會進行審議，若屬重大違反誠信情事，公司將依相關法令及作業程式提報董事會並執行相關保密機制。</p> <p>(三)公司認同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作法，並願意研議相關配合保護措施。</p>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V		架設公司網站，揭露公司概況、基本資料及財務資訊，並以即時、公開且透明化方式，按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資訊及誠信經	無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經112年03月08日董事會通過並提報112年06月27日股東會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式及行為指南」，公司所有同仁、經理人及董事會成員均必須恪守遵循。</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本公司將視營運發展所需及依誠信經營相關法規，適時增修訂「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式及行為指南」。</p>				

註 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式，並將此制度公告所有員工、經理人和董事，避免其違反暨發生內線交易。

(八)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 1.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參閱第45頁。
-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本公司於民國113年05月28日召開113年股東常會。會中出席股東決議通過事項及執行情形如下：

項次	股東會決議	執行情形
1	承認112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承認民國112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其中全年合併營收約為新台幣2,145,122仟元，稅後淨損約為新台幣190,348仟元，每股盈餘為新台幣(0.13)元。
2	承認112年度虧損撥補案	因112年度結算稅前為損失，依公司章程規定不予以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3	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未執行。

2.本公司董事會自民國113年01月01日至本年報刊印日止所決議之重要議案摘要如下：

年度-次 開會日期	決議事項	獨立董事 意見及公 司對意見 之處理	董事會之決議結果
113-1 113/03/06	1.本公司112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本公司聘任簽證會計師及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	無	出席會計師李麗鳳及勤業蔡宗遠協理因利益迴避全數離席，經主席說明並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後，一致照案通過。
	3.本公司112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4.討論配發本公司112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5.討論本公司112年度虧損撥補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6.112年私募普通股案執行情形。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7.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8.追認本公司112年度關係人、特定公司、集團企業交易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9.通過本公司113年度預算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訂定本公司「風險管理辦法及程式」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修訂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2.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自我評鑑辦法」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3.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4.召開本公司113年股東常會暨受理持股1%以上股東提案之相關事宜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年度-次 開會日期	決議事項	獨立董事 意見及公 司對意見 之處理	董事會之決議結果
	15.金融機構額度申請展期/新增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6.擬資金貸與子公司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壹億柒仟萬元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7.評估本公司逾期應收款項及非因正常營業活動所產生之款項(含「其他應收款」、「預付款項」、「存出保證金」)是否屬資金貸與性質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2 113/05/03	1.承認本公司113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金融機構額度申請展期/新增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3.擬資金貸與子公司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柒仟萬元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4.擬資金貸與子公司永暘光學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貳仟萬元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5.評估本公司逾期應收款項及非因正常營業活動所產生之款項(含「其他應收款」、「預付款項」、「存出保證金」)是否屬資金貸與性質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3 113/08/02	1.更換本公司聘任簽證會計師及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	無	勤業會計師及協理均先回避後，經主席說明並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後，一致照案通過。
	2.承認本公司113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3.擬出具本公司112年度永續報告書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4.擬資金貸與子公司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壹億參仟萬元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5.擬資金貸與子公司永暘光學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肆仟萬元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6.為子公司Vietenergy有限責任公司背書保證USD250萬元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7.評估本公司逾期應收款項及非因正常營業活動所產生之款項(含「其他應收款」、「預付款項」、「存出保證金」)是否屬資金貸與性質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4 113/11/05	1.承認本公司113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年度-次 開會日期	決議事項	獨立董事 意見及公 司對意見 之處理	董事會之決議結果
	2.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3.本公司經理人以上113年度年終獎金發放原則討論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4.訂定114年度稽核計劃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5.訂定「永續資訊管理辦法」並納入內部控制制度。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6.追認從事「交易性」之目的衍生性商品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7.擬資金貸與子公司-Vietenergy有限公司美金200萬元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8.擬資金貸與子公司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壹億貳仟萬元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9.擬資金貸與子公司永暘光學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柒仟伍佰萬元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華南銀行南港分行綜合額度，申請展期/新增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評估本公司逾期應收款項及非因正常營業活動所產生之款項(含「其他應收款」、「預付款項」、「存出保證金」)是否屬資金貸與性質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4-1 114/03/06	1.本公司113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本公司聘任簽證會計師及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	無	出席會計師蔡宗遠及勤業呂順隆協理因利益迴避全數離席，經主席說明並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後，一致照案通過。
	3.本公司113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4.討論配發本公司113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5.討論本公司113年度虧損撥補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6.113年私募普通股案執行情形。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7.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8.追認本公司113年度關係人、特定公司、集團企業交易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9.追認從事「交易性」之目的衍生性商品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年度-次 開會日期	決議事項	獨立董事 意見及公 司對意見 之處理	董事會之決議結果
	10.通過本公司114年度預算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 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 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2.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定義基層員工範圍案。組織規程」部分條文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 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3.本公司擬參與投資子公司永暘光學股份有限公司114年度現金增資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 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4.本公司擬部份放棄認購子公司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13年度現金增資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 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5.召開本公司114年股東常會暨受理持股1%以上股東提案之相關事宜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 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6.全面改選本公司董事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 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7.擬提請通過董事會提名暨審查董事候選人(含獨立董事)名單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 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8.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行為之限制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 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9.金融機構額度申請展期/新增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 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0.擬資金貸與子公司霆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壹仟萬元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 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1.評估本公司逾期應收款項及非因正常營業活動所產生之款項(含「其他應收款」、「預付款項」、「存出保證金」)是否屬資金貸與性質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 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4年03月06日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 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14 年 03 月 06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7 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謝清福 簽章

總經理：陳怡光 簽章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audit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麗凰	113.01.01 ~ 113.03.31	3.060	-	-	-	249	249	3.309	非審計公費-其他： 移轉訂價200仟元 控股公司維持費24仟元 出差費用25仟元
	廖婉怡									
	李麗凰	113.04.01 ~ 113.12.31								
	蔡宗遠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廖婉怡	113.01.01 ~ 113.12.31	1,000	-	-	-	110	110	1110	非審計公費-其他： 現金增資110仟元
	李麗凰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非審計公費並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年度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更換原因
113 年度	前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麗凰、池瑞全	配合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
	繼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麗凰、廖婉怡	
113 年度 第 2 季	前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麗凰、廖婉怡	配合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
	繼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麗凰、蔡宗遠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3年度		114年截至03月31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法人董事/ 持股10%以上股東	廣運機械工程 股份有限公司	-	-	-	-
法人董事代表	謝清福	-	-	-	-
法人董事代表	沈麗娟	-	-	-	-
董事	陳建良	-	-	-	-
董事	謝明智	-	-	-	-
獨立董事	闢耀榮	-	-	-	-
獨立董事	王家祥	-	-	-	-
獨立董事	葉馥菱	-	-	-	-
執行長	謝清福	-	-	-	-
總經理	陳怡光	-	-	-	-
財會主管	餘秀珍	-	-	-	-

(二)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三)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4年03月29日：股數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1.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61,132,856	27.17	-	-	-	-	-	-
	代表人：謝清福	-	-	-	-	-	-	順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同一人
2.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美林國際公司投資專戶	1,113,363	0.49	-	-	-	-	-	-
3.	施妙學	1,079,000	0.48	-	-	-	-	-	-
4.	陳清發	1,074,000	0.48	-	-	-	-	-	-
5.	林維哲	900,000	0.40	-	-	-	-	-	-
6.	吳素文	863,845	0.38	-	-	-	-	-	-
7.	花旗託管柏克萊資本S B L／P B投資專戶	800,865	0.36	-	-	-	-	-	-
8.	黃淑惠	800,000	0.36	-	-	-	-	-	-
9.	順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80,189	0.35	-	-	-	-	-	-
	代表人：謝清福	-	-	-	-	-	-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同一人
10.	葉竹林	750,000	0.33	-	-	-	-	-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

114年03月31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太極能源科技控股(薩摩亞)有限公司	—	100.00	—	—	—	100.00
太極能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	—	—	100.00	—	100.00
昆山昆伏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	—	—	100.00	—	100.00
蘇州廣奕置業開發有限公司	—	—	—	31.75	—	31.75
昌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35.71	50,000	3.57	550,000	39.29
VIETENERGY 有限責任公司	—	100.00	—	—	—	100.00
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599,460	42.28	6,521,200	9.32	36,120,660	51.60
永暘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2,400,000	80.00	—	—	2,400,000	80.00
霆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100.00	—	—	—	100.00

註 1：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 2：為各轉投資最近一次停止過戶日持有之股數。

註 3：無股數係有限公司。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 股本形成經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本變動情形。

單位：股/元

年月	發行 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他
96.05	10元	100,000,000	1,000,000,000	500,000	5,000,000	設立資本	無	註1
96.10	25元	100,000,000	1,000,000,000	53,988,000	539,880,000	現金增資	無	註2
97.03	25元	100,000,000	1,000,000,000	70,000,000	700,000,000	現金增資	無	註3
98.07	10元	100,000,000	1,000,000,000	80,500,000	805,000,000	盈餘轉增資	無	註4
98.12	25元	100,000,000	1,000,000,000	82,500,000	825,000,000	現金增資	無	註5
99.06	10元	100,000,000	1,000,000,000	90,750,000	907,50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無	註6
99.07	35元	150,000,000	1,500,000,000	100,750,000	1,007,500,000	現金增資	無	註7
99.12	40元	150,000,000	1,500,000,000	120,750,000	1,207,500,000	現金增資	無	註8
100.08	21.5元	150,000,000	1,500,000,000	133,970,000	1,339,700,000	現金增資	無	註9
100.10	10元	150,000,000	1,500,000,000	146,450,000	1,460,450,000	盈餘轉增資	無	註10
101.04	15元	250,000,000	2,500,000,000	206,045,000	2,060,450,000	現金增資	無	註11
102.11	19元	250,000,000	2,500,000,000	231,045,000	2,310,450,000	私募普通股	無	註12
103.04	22.95元	300,000,000	3,000,000,000	276,545,000	2,765,450,000	現金增資	無	註13
104.05	17.34元	400,000,000	4,000,000,000	316,545,000	3,165,450,000	現金增資	無	註14
105.04	17.33元	400,000,000	4,000,000,000	356,545,000	3,565,450,000	現金增資	無	註15
108.11	10元	400,000,000	4,0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0	減資彌補虧損	無	註16
110.10	29.10元	500,000,000	5,000,000,000	225,000,000	2,250,000,000	現金增資	無	註17

註1：核准登記日期文號為96年05月14日府建商字第09684603100號。

註2：核准登記日期文號為96年10月15日經授商字第09601250830號。

註3：核准登記日期文號為97年03月28日經授商字第09701076500號。

註4：核准登記日期文號為98年07月16日經授商字第09801154590號。

註5：核准登記日期文號為98年12月11日經授商字第09801285360號。

註6：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9年05月14日金管證發字第0990024645號函核准；核准登記日期文號為99年06月24日經授商字第09901131420號。

註7：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9年1月26日金管證發字第0990001371號函、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9年2月26日0990008548號函、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9年6月2日0990028586號函核准；核准登記日期文號為99年07月30日經授商字第09901172870號。

註8：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9年10月05日金管證發字第0990053764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9年11月10日金管證發字第0990059380號；核准登記日期文號為100年01月17日經授商字第10001009360號。

註9：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0年07月14日金管證一字第1000032822號函；核准登記日期文號為100年08月26日經授商字第10001200240號。

註10：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0年09月14日金管證發字第1000044437號函；核准登記日期文號為100年10月31日經授商字第10001248890號。

註11：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1年02月02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00994號函；核准登記日期文號為101年4月6日經授商字第10101058810號函。

註12：核准登記日期文號為102年11月29日經授商字第10201243560號函。

註13：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3年03月21日金管證發字第1030007417號函；核准登記日期文號為103年4月22日經授商字第10301072450號函。

註14：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4年04月27日金管證發字第1040013073號函；核准登記日期文號為104年06月04日經授商字第10401103350號函。

註15：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5年03月25日金管證發字第1050008133號函；核准登記日期文號為105年05月11日經授商字第10501095630號函。

註16：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8年11月14日金管證發字第1080335179號函；核准登記日期文號為108年12月09日經授商字第10801173840號函。

註17：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10年07月30日金管證發字第1100348965號函；核准登記日期文號為110年11

月26日經授商字第11001195880號函。

2. 股份種類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225,000,000 (註 1)	275,000,000	500,000,000 (註 2)	上市股票

註1：其中含私募股票14,023,475股

註2：其中2,000,000股係供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 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4年03月29日(註)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61,132,856	27.17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美林國際公司投資專戶	1,113,363	0.49
施妙學	1,079,000	0.48
陳清發	1,074,000	0.48
林維哲	900,000	0.40
吳素文	863,845	0.38
花旗託管柏克萊資本SBL／PB投資專戶	800,865	0.36
黃淑惠	800,000	0.36
順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80,189	0.35
葉竹林	750,000	0.33

註：本公司最近一次停止過戶日。

(三)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定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增加獲利能力，配合公司長期財務規劃，須以保留盈餘因應營運成長及投資需求之資金，現階段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並考量平衡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稅後淨利之百分之五十分配，但董事會得考量公司實際資金狀況後，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

盈餘之分派採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兩種方式配合發放，惟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二十，但股東會得視未來資金規劃調整之。

2. 本年度擬議股利分派情形：

董事會於114年3月6日決議通過，因113年度係累積虧損，故不擬配發股東紅利、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四)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運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五)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已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其餘

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承認之，其中員工酬勞以當年度稅前淨利5%~15%分配，董監事酬勞以當年度稅前淨利1%~3%分配，另員工配發股票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分派股票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因本年度係虧損，故不擬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分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股票金額及占本期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實際配發情形與原決議及原認列數相同，並無差異。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無此情事。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無此情事。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無此情事。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無此情事。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無此情事。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無此情事。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無此情事。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 電池製造業。
- (2) 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業。
- (3)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4) 能源技術服務業。
- (5) 國際貿易業。

(6) 研究、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下列產品：

- A. 太陽能電池及相關系統。
 - B. 太陽能發電模組。
 - C. 兼營與前述產品相關之國際貿易業。
- (7)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營業比重：

本公司主要產品營業比重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種類	112年度		113年度	
	營收淨額	營業比重	營收淨額	營業比重
太陽能電池	2,107,178	98.23	309,000	84.03
太陽能模組	589	0.03	1,114	0.3
其他	37,355	1.74	57,632	15.67
合計	2,145,122	100.00	367,746	100.00

3. 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太陽能電池研發、生產、銷售及代工服務。

4.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本公司積極推動技術創新，致力於開發背接觸太陽能電池與雙面發電太陽能電池，以提升光電轉換效率並拓展應用場域。

(1) 雙面發電太陽能電池 (Bifacial Solar Cell)

具備正反面皆可發電的特性，能有效利用環境反射光與地面散射光，提高總發電量。適用於高反射率地面環境，如白色屋頂、沙漠與水面浮動電站，進一步提升能源收益與系統投資報酬率。

(2) 背接觸太陽能電池 (Back-Contact Solar Cell)

透過將所有電極置於電池背面，消除正面遮蔽效應，提升光吸收能力與輸出功率。同時優化電極設計，以降低電阻損耗並增強載流子收集效率。

這兩項技術的開發，將使本公司產品在高效能與高收益應用市場中更具競爭力，為新能源產業帶來更具突破性的解決方案。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太陽能產業是全球再生能源發展的關鍵領域之一。近年來，由於環保政策的推動、技術進步以及生產成本的降低，太陽能產業迅速成長。根據國際能源機構 (IEA) 報告，112年全球太陽能光伏 (PV) 發電裝置容量已超過 1,000 GW，並持續快速增長，預計到 2030 年將進一步增長至

3,000GW。

各國政府紛紛推動政策補貼與碳中和目標，例如美國的《通脹削減法案》(IRA)對綠色能源的大力補貼，讓美國太陽能市場迅速擴張。然而，對中國以及東南亞進口太陽能產品的關稅政策影響供應鏈發展。此外，川普政府對綠能政策的態度，勢必會對市場產生衝擊。

中國做為全球最大太陽能市場，在生產與裝機容量方面均居世界首位。政府持續推動新能源政策，並大力發展分散式光伏與大型光伏發電站，都促進了太陽能市場的擴展。但是，也正由於老牌光伏公司以及新進者相繼擴充產能，市場供給遠大於需求，產能嚴重過剩，絕大部分企業在113年皆面臨價格崩跌、負利潤壓力，並已影響到其他國際市場。

歐盟則有《歐洲綠色協議》，積極推動能源轉型計劃，並且因地緣政治考量，多國加速光伏佈局以減少對俄羅斯能源的依賴。然而，受到中國產能外溢的影響，庫存高築也是時有所聞。

印度則是加強本土製造業支持，國內需求不斷增長，同時試圖降低對中國太陽能產品的依賴，逐步提高進口商品的關稅，以提高國內自主太陽能裝機容量。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太陽能產業可分為三大部分：

- (1) 上游（原材料供應）：主要包括多晶矽/單晶矽、晶圓片的生產。中國在此領域擁有全球最大市場份額，全球市場份額分別達到76%和96%。
- (2) 中游（電池與模組製造）：涉及太陽能電池與模組生產，主流技術包括PERC、TOPCon和HJT電池。中國、台灣企業在此領域具競爭優勢，但市場份額仍是以中國佔最大宗，在電池和模組的分別達到83%和76%。
- (3) 下游（系統安裝與應用）：包括電站建設、分散式光伏安裝等。主要市場為中國、美國、歐洲及印度。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 (1) 高效能技術：TOPCon技術為當前主流，但HJT、BC、鈣鈦礦技術逐漸成為下一代高效太陽能電池的發展方向。
- (2) 儲能與光伏結合：隨著間歇性能源需求增加，太陽能搭配儲能系統的應用日益普及。
- (3) 異質結 (HJT) 與鈣鈦礦電池：HJT技術因高效率和低溫製程受關注，而鈣鈦礦電池因成本低、效率高，成為未來潛在的突破性技術。
- (4) 分散式光伏應用擴展：家庭屋頂光伏、工商業分散式光伏系統需求上升，尤其在電價較高的地區更受青睞。
- (5) 模組回收：太陽能產業發展至今，系統模組也已逐步進入汰換階段。高效的模組回收技術（機械法、化學法）逐漸受到重視。

4. 競爭情形

太陽能產業競爭激烈，主要體現在以下方面：

- (1) 中國的主導地位：中國企業在供應鏈整合、成本控制方面具有明顯優勢，占據全球太陽能市場超過70%的產能。而即便是在海外的產能，也有近半以上有中資背景。
- (2) 美國的本土製造推動：美國積極推動本土製造，試圖擺脫過度依賴進口的情形，因此祭出高補貼國內產能、高關稅國際貿易戰，但目前國內產

能主要落於模組，電池乃至晶圓片、矽料產能依然稀缺，主要仍需仰賴進口，短期內難以擺脫中國供應鏈。

(3)印度的挑戰與機遇：印度正在強化國內產業鏈，試圖減少對中國的依賴，手段也不出是補貼與關稅。因吸收許多過剩產能，成本較美國為低，市場發展穩定，並可進軍國際市場。

(4)歐洲市場的自給自足策略：歐洲正推動本土產業復甦，以降低對亞洲市場的依賴，但成效仍待觀察。

整體而言，太陽能產業仍將保持高速增長，但各國政策、市場需求與技術發展將影響未來競爭格局。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

本公司營運初期導入國外優良、先進且高產能之自動化太陽能電池生產設備，搭配研發主管豐富的學經歷背景，輔以紮實的管理制度及製程研發，於最短時間內創造最佳良率及轉換效率，降低生產成本並達到產能最大化。

為持續提升技術優勢，本公司設立研發實驗室，積極引進與開發新一代高效能太陽能技術。目前，本公司已成功導入TOPCon（隧穿氧化層鈍化接觸）技術進行試OEM委外代工，這些技術能有效提升電池的轉換效率並降低生產成本。此外，本公司持續優化PERC（鈍化發射極背面接觸）和TOPCon（隧穿氧化層鈍化接觸）技術，並探索HJT（矽異質結）與BC（背接觸）等下一代高效能太陽能電池技術。

本公司亦積極與國內外相關產業或學術機構合作，進行資訊、技術與經驗交流，並參與政府補助科技專案，以建立長期合作夥伴關係。透過這些努力，本公司期望能與世界同步，掌握最新的高效率太陽能製程技術，為全球綠能產業發展貢獻一己之力。

2.研究發展

本公司持續專注於矽晶太陽能電池技術的研發與創新，致力於提升轉換效率與生產效能。主要技術開發計畫如下：

技術項目	計劃內容
製程技術優化	01.結構創新整合技術 02.金屬導線優化 03.雷射誘導表面結構技術
新產品開發	01.超薄鈍化層技術 02.高電阻導電層開發 03.微奈米複合表面紋理
新材料應用	01. 矽晶圓表面積添加劑開發 02. 網格化金屬導線與複合導電材料導入 03. 新型正面版圖設計

3.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太陽能電池製程需結合產業界多方技術，然本公司研發團隊成員多數具備面板、PCB 和半導體製程、建廠、設備、發電、生產管理等豐富專業經驗，其學經歷資訊列示如下：

年度	112年底	113年底	114年第一季
----	-------	-------	---------

學歷分佈	人數	%	人數	%	人數	%
博士	4	5.88	4	8.16	4	11.43
碩士	10	14.71	10	20.41	11	31.43
大專	54	79.41	35	71.43	20	57.14
合計	68	100.00	49	100.00	35	100.00

4. 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單位：

項目	109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3年度	新台幣仟元；%
研究發展費用	39,186	92,041	156,923	192,927	175,533	
營業收入淨額	2,194,280	1,584,431	2,221,436	2,145,122	367,746	
佔營收比例	1.79%	5.81%	7.06%	8.99%	47.73%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5.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隨著太陽能產業的技術競爭加劇，電池轉換效率已成為關鍵發展指標。本公司研發團隊專注於提升轉換效率、優化製程，並開發低成本高效能產品，以強化市場競爭力並完善產品線組合。

本公司為使產品線組合更為完整，利用現有之製程技術、研發與工程人力，成功開發182+太陽能電池；此外，本公司亦開發成功：高效率且PID&LID FREE太陽能電池和模組，通過 IEC 62804；TUV,UL,PI-BERLIN等國際認證測試條件，另外本公司開發成功導入分佈印刷及成本競爭力的產品。

茲將本公司歷年平均轉換效率具體研發成果列示如下：

年度	研發成果
97年度	6吋多晶太陽能電池平均轉換效率提升至15.8%。
98年度	6吋多晶矽太陽能電池平均轉換效率提升至16.1%。 6吋多晶矽黑色太陽能電池平均轉換效率提升至16.0%。
99年度	6吋多晶矽太陽能電池平均轉換效率提升至16.5%。 6吋多晶矽黑色太陽能電池平均轉換效率提升至16.3%。
100年度	6吋多晶矽太陽能電池平均轉換效率提升至17.1%。 6吋多晶矽黑色太陽能電池平均轉換效率提升至17.4%。 6吋多晶矽背電極太陽能電池平均轉換效率提升至17.8%。 6吋類單晶矽太陽能電池平均轉換效率提升至18.2%。
101年度	6吋多晶矽太陽能 PIDFREE 電池平均轉換效率提升至 17.6%。 6吋多晶矽高效太陽能電池平均轉換效率提升至 18.2%。 6吋多晶矽黑色太陽能電池平均轉換效率提升至 17.6%。 6吋多晶矽背電極太陽能電池平均轉換效率提升至 18%。 6吋類單晶矽太陽能電池平均轉換效率提升至 18.64%。 6吋單晶矽太陽能電池平均轉換效率提升至 19.2%。 6*10多晶矽高效太陽能模組最高功率提升至260W。
102年度	6吋多晶矽太陽能 PIDFREE 電池平均轉換效率提升至 18.0%。 6吋多晶矽高效太陽能電池平均轉換效率提升至 18.4%。 6吋多晶矽黑色太陽能電池平均轉換效率提升至 17.6%。 6吋多晶矽背電極太陽能電池平均轉換效率提升至 18.2%。 6吋類單晶矽太陽能電池平均轉換效率提升至 18.8%。 6吋單晶矽太陽能電池平均轉換效率提升至 19.6%。 6*12 多晶矽高效太陽能模組最高功率提升至 320W。
103年度	通過 103 年能源局能專「溝槽式銅電極太陽電池技術開發計劃」

年度	研發成果
	6 吋多晶矽太陽能抗 PID 電池平均轉換效率提升至 18.0%。 6 吋單晶矽太陽能抗 PID 電池平均轉換效率提升至 19.6%。 6 吋多晶矽太陽能 PERC 電池平均轉換效率提升至 18.5%。 6 吋單晶矽太陽能 PERC 電池平均轉換效率提升至 20.2%。 6*10 單晶矽高效太陽能模組最高功率提升至 280W。 PID 通過雙 8596hr 測試。
104 年度	4BB 新產品開發。 通過 104 年能源局能專「塗佈式雙面太陽電池開發計劃」。
105 年度	6 吋多晶矽太陽能抗 PID 電池平均轉換效率提升至 18.2%。 6 吋單晶矽太陽能抗 PID 電池平均轉換效率提升至 19.8%。 6 吋多晶矽太陽能 PERC 電池平均轉換效率提升至 19.0%。 6 吋單晶矽太陽能 PERC 電池平均轉換效率提升至 20.4%。 6 吋多晶矽黑色太陽能電池平均轉換效率提升至 18.6%。
106 年度	6 吋多晶矽太陽能抗 PID 電池平均轉換效率提升至 18.5%。 6 吋單晶矽太陽能抗 PID 電池平均轉換效率提升至 20.1%。 6 吋多晶矽太陽能 PERC 電池平均轉換效率提升至 19.4%。 6 吋單晶矽太陽能 PERC 電池平均轉換效率提升至 21.1%。 6*10 多晶矽高效太陽能模組 VPC-275W 登錄認證。 6*10 單晶矽高效太陽能模組 VPC-290W 登錄認證。
107 年度	6 吋多晶矽太陽能抗 PID 電池平均轉換效率提升至 18.6%。 6 吋單晶矽太陽能抗 PID 電池平均轉換效率提升至 20.9%。 6 吋多晶矽太陽能 PERC 電池平均轉換效率提升至 20.4%。 6 吋單晶矽太陽能 PERC 電池平均轉換效率提升至 21.8%。 6*10 單晶矽高效太陽能模組 VPC-305W 登錄認證。 6*12 單晶矽高效太陽能模組 VPC-375W 登錄認證。
108 年度	6 吋多晶矽太陽能抗 PID 電池平均轉換效率提升至 18.82%。
109 年度	雙面 158.75mm 單晶電池平均轉換效率 22.80%，背面發電效率 > 正面 70%
110 年度	9BB、NoBusbar 差異化產品開發 雙面 M6Cell 量產
111 年度	150um 薄片晶片導入 9BB 雙面太陽能電池 MWT 背接觸太陽能電池
112 年度	M10+ 大尺寸太陽能電池 10BB 雙面太陽能電池
113 年度	MWT 背接觸太陽能電池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本公司積極尋求開發太陽能電池與模組市場，以擴大生產規模、降低生產成本、提升品質，進而擴大市佔率、開發新市場，藉以確保企業之永續成長。

1.公司短期業務策略

- (1) 生產設備及技術精進，以優化取代購買新設備，適時承接市場過剩產能。
- (2) 積極擴展差異化產品市場。
- (3) 發展委外加工方式，避免過度投入。

(4) 持續尋求降本方案。

2. 長期業務策略

- (1) 配合美國對東南亞反規避、雙反(反傾銷、反補貼)調查，關注全球市場變化，尋求低貿易戰風險地區以評估規劃產能可行性。
- (2) 整合行業內外部、上下游資源，共同開發市場。
- (3) 尋求與美國終端客人更廣泛、深入的策略合作。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地區	112 年度		113 年度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臺灣	133,848	6.24	88,102	23.96
中國（包含香港）	534,311	24.91	86,876	23.62
越南	88,895	4.14	27,289	7.42
印度	23,515	1.10	12,188	3.31
美國／加拿大	1,243,919	57.99	147,564	40.13
其他國家	120,634	5.62	5,727	1.56
合計	2,145,122	100.00	367,746	100.00

2. 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之主要營運項目係生產、研發及銷售結晶矽太陽能電池及模組，以市調所統計113年全球太陽能安裝約500GW~600GW計算，本公司113年度太陽能產品銷售約為118MW，全球市佔率約在0.02%左右。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 產能擴張與技術進步

近年來，各國大規模投資太陽能製造業，特別是中國主導的光伏供應鏈，包括多晶矽、矽片、電池片與組件的產能快速成長，乃至供給已遠大於需求。

應用新技術提高效率以降低成本，則成為基本路徑，當前TOPCon（隧穿氧化層鈍化接觸）已是主流。為搶奪有限市場，專利訴訟則成為最常被拿來使用的手段。

(2) 原材料供應與挑戰

近年因供應過剩導權產業鏈價格大跌，未來雖可能有部分產能會被淘汰，但一旦市場有復甦跡象，閒置產能又會立刻復活，凸顯產業回歸正常供給需求的困難性。

(3) 供應鏈區域分佈

中國仍是主導供應方，貿易壁壘成為各大市場、或是有心扶植本土製造的國家的常用手段。然而，過剩的產能仍會尋找規避的方式進入各大市場，中國產能的影響力仍然巨大。

4. 競爭利基

(1) 近年以出口美國市場為主，口碑建立佳，信譽良好，與客戶在未來多元合作的寬闊。

(2) 在產能過剩的年代，過大的產能反而是壓力。太極的產能適中，較易機動調整因應市場變化。

(3) 產能設置在第三地(越南)，成本結構較優，且較易就近整合第三地資源。

(4) 台灣品牌，可導入特定注重來源地的市場。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A. 產能供過於求，上游成本大跌。在此情況下，若能掌握訂單，也較易有利潤空間。

B. TOPCon專利戰開打，我廠既有PERC產能及有機會重回主流。

C. 113~119年需求穩定成長，每年成長至少6%以上。

(2) 不利因素-可能面對的挑戰與因應對策

A. 美國對東南亞的雙反調查，高關稅將影響越南工廠出貨美國。

B. 市場產能過剩，供需要趨於平衡尚須一段時間。

C. 美國的模組客戶若無法度過產能過剩的壓力，亦就直接影響到我司未來訂單。

(3) 因應對策：

A. 配合美國雙反調查，在商務部(Department of Commerce)、國貿局(International Trade Commission)留下良好紀錄，爭取較優稅率空間。

B. 控制自身產能，以委外加工策略優先。

C. 尋求多元模式，與美國模組客戶策略合作。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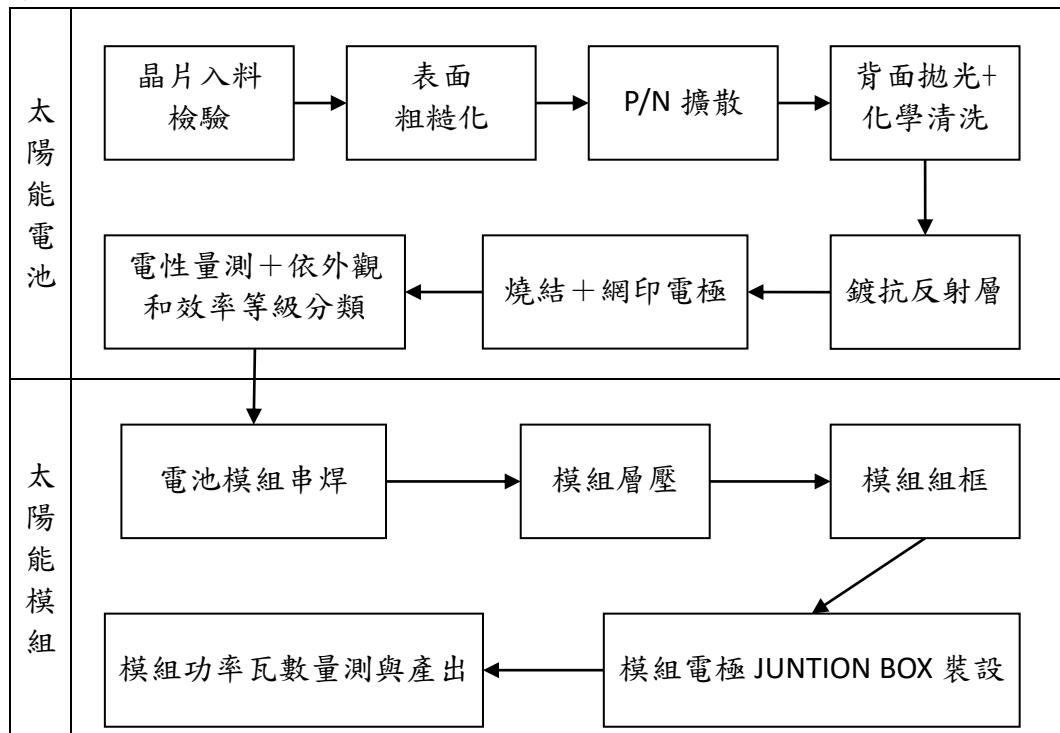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太陽能電池能將光能直接轉換為電能，無需燃料，不產生廢棄物與污染問題。此外，由於電池本身無轉動組件，運作時無噪音，且在正常使用條件下壽命可達20年以上。太陽能電池的尺寸可根據應用需求靈活調整，應用範圍廣泛，涵蓋消費性電子、住商供電、獨立發電廠等多個領域。

領域	應用項目
發電廠	供獨立電廠5MW或10MW獨立發電。
建築與住商供電	太陽能建築供電系統 (EX: 100KW／300KW)、住宅供電系統、緊急供電與照明系統、太陽能帷幕牆、遮陽棚、採光罩、屋瓦。
偏遠地區與離島供電	偏遠地區中途驛站電化PV系統、山區、離島獨立PV發電系統。
民生電子	太陽能收音機、測電表、手錶、計算機、照相機、手電筒、電池充電器、野營燈。
道路與交通設施	太陽能路燈、交通號誌、指示牌、標誌燈、太陽能電動車充電站、高速公路緊急電話、偏遠道路緊急通訊系統、停車計時器、停車場控制門系統、高速公路防音壁PV系統、公路休息區PV系統、平交道指示燈、候車亭PV系統、車站屋頂型PV系統、太陽能電動車。

領域	應用項目
農林漁牧業	農宅供電、溫室栽培PV系統、農業灌溉系統、自動灑水系統、農牧電籬、牛乳冷藏設備、漁業養殖揚水通氣系統、自動餵食器。
通訊設備	無線通訊中繼站、基地台、緊急電話中繼站、電話通信PV系統、Radio受信PV系統、微波中繼站。

2. 產製過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供應廠商	供應狀況
矽晶圓材料	DA 公司、S-AU	良好
隱形眼鏡	Dh 公司	良好

(四) 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2年				113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BR	419,209	34.08	無	DA	33,843	13.84	無
2	CW	149,866	12.18	無	S-AU	27,040	11.06	無
3	BH	128,611	10.46	無	DH	19,506	7.98	無
4	其他	532,261	43.28	無	其他	164,114	67.12	無
	進貨淨額	1,229,947	100.00	-	進貨淨額	244,503	100.00	

註：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

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增減變動原因：因113年度，子公司實質營運擴張，進貨金額提升，取代母公司成為主要採購單位。

2. 最近二年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2年				113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CF	753,312	35.12	無	CF	84,284	22.92	無	
2 CZ	410,371	19.13	無	K2	73,194	19.90	無	
3 CH	251,068	11.70	無	其他	210,268	57.18	無	
4 其他	730,371	34.05	無					
銷貨淨額	2,145,122	100.00		銷貨淨額	367,746	100.00		

註：列明最近二年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增減變動原因：113年度太陽能電池產品受海外反傾銷稅率提高影響，導致整體銷售規模縮減。另因營運策略調整，113年度未再對112年度第二及第三大客戶出貨，產品轉由其他客戶承接所致。

三、最近二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單位：人；年：%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4 年 03 月底
員工人數	經理人	23	24	27
	一般員工	496	272	158
	合計	519	296	185
平均年歲		31.46	36.96	39.39
平均服務年資		4.02	5.74	6.01
學歷分佈比率	博士	0.77	1.69	2.70
	碩士	6.36	10.13	15.14
	大專以下	92.87	88.18	81.16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1. 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情形

種類	環境保護相關法令許可及規定	取得日期	備註
水污染防治	廢水同意納管證明	97.01.11	中總字第0975140026號
	水污染防治措施計劃認可備查	97.03.05	府環水字第0970700481號
	取得管理中心之廢(汙)水接管完成證明	97.10.29	中總字第0975141813號
	乙級廢水專責人員設置核備函	97.11.24	府環水字第0970075946號

種類	環境保護相關 法令許可及規定	取得日期	備註
固定 污染 源防 制	變更水污染防治許可證	100.04.20	府環水字第1000021000號
	廢水同意聯接證明	100.09.15	中總字第1005142017號
	變更水污染防治許可證	100.12.26	府環水字第1000079806號
	甲級廢水專責人員設置核備函	101.11.02	府環水字第1010076229號
	水污染防治許可證展延申請函	106.12.04	府環水字第1060291874號
	變更水污染防治許可證	104.08.20	府環水字第1040218974號
事業 廢棄 物管 理	固定污染源設置許可證	97.04.17	府環空字第0970602769號
	甲級空汙專責人員設置核備函	98.03.11	府環空字第0980013567號
	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	98.10.30	府環空字第0980013574號
	異動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	99.11.06	府環空字第0990037552號
	變更固定污染源設置許可證	100.05.20	府環空字第1000020999號
	變更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	100.12.08	府環空字第1000041875號
	甲級空汙專責人員設置核備函	101.11.20	府環空字第1010080426號
	變更固定污染源設置許可證	104.03.17	府環空字第1040064935號
	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展延申請核備函	105.11.21	府環空字第1050288704號
毒性 化學 物質 管理	事業廢棄物清理計劃書核備函	97.01.28	府環廢字第0970002603號
	異動事業廢棄物清理計劃書核備函	99.01.08	府環廢字第0990000862號
	變更事業廢棄物清理計劃書核備函	99.05.21	府環廢字第0990017091號
	變更事業廢棄物清理計劃書核備函	100.01.11	府環廢字第0990079455號
	變更事業廢棄物清理計劃書核備函	100.06.24	府環事字第1000038317號
	變更事業廢棄物清理計劃書核備函	101.06.11	府環事字第1010025334號
	變更事業廢棄物清理計劃書核備函	103.4.24	府環事字第1030094981號
	變更事業廢棄物清理計劃書核備函	104.8.24	府環事字第1040221267號
	甲級廢棄物處理技術員設置核備函	105.9.5	府環事字第1050220236號
	變更事業廢棄物清理計劃書核備函	106.11.2	府環事字第1060264462號

2. 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其繳納情形

- (1)本公司每月支付中壢工業園區污水處理費。
- (2)本公司每月支付委外廢棄物處理費用。
- (3)依據《空氣污染防治費收費辦法》相關規定，本公司目前之營運型態無需辦理空氣污染防治費之申報與繳納。惟於過往涉及製程操作之期間，均依據該辦法第3條規定，按季（每年1月、4月、7月、10月）完成定期申報，並於期限內全數繳納，確實履行法定義務。
另，針對關係企業如越南子公司及盛新公司，將視其實際營運內容與所在地主管機關規定，審慎評估其是否符合申報與繳納之責任範圍。

3. 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設立情形

設置廢水處理、廢棄物、職業安全衛生、防火管理專責人員各一名。

(二)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

114年03月31日

設備名稱	數量	取得日期	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揮發性有機廢氣處理系統	1 套	97.10、98.06、99.09、99.12、100.01、100.02、100.10、100.12、101.03、101.04、101.06	處理排出之廢氣達環保排放標準
酸鹼廢水處理系統	1 套	97.11、98.02、98.04、98.06、98.12、100.01、100.07、100.08、100.10、100.11、100.12、101.03、101.06、102.09、103.06、103.12	處理生產污水使達環保排放標準
酸鹼廢氣處理系統	1 套	98.04、98.12、99.12、100.01、100.10、100.12、101.03、101.06、101.08、103.10、104.01	處理排出之廢氣達環保排放標準
一般排氣系統	1 套	98.04、98.06、98.12、101.6	防治空氣污染以符合環保法規
LocalScrubber	16 台	98.12、100.03、101.12	防治空氣污染以符合環保法規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屬勞動基準法適用產業，向來重視勞資關係，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一切運作皆以勞動基準法為遵循基準。公司勞資關係和諧。

本公司依照相關法令規定，提撥職工福利金，組織職工福利委員會，以規劃、督導及推行員工福利事項；年度旅遊、部門聚會、員工享有三節禮券(金)及年終獎金、定期電影票等福利，並設有婚、喪、住院及生育等補助金，照顧員工之生活；此外，除依勞基法及相關法令為員工投保勞健保外，本公司另為員工辦理團體醫療險及意外險等措施，提供員工更高的生活保障。

2.員工進修、訓練狀況

為協助新進同仁早日進入工作狀況，藉由職前訓練，依職務類別不同安排訓練課程，並由該部門同仁輔助新進員工瞭解公司產業定位及未來發展方向。另針對員工在職訓練，各部門視實際需求安排適當之內訓課程，同仁得以隨時接收專業技能新資訊，並藉由技術研討會，增進自身製程及研發能力；公司亦依各職能專業課程所需，安排員工參加各顧問公司、訓練機構或政府及工商團體所舉辦之訓練課程以提昇員工專業素養。

113年度教育訓練實績如下表：

項目	總人次	總時數	費用
1.新進人員訓練	49	110	-
2.專業職能訓練	502	1,093	113,272
3.通識訓練	815	3,596	85,812
4.自我啟發訓練	-	-	-
總計	1,366	4,799	199,084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退休金制度	舊制	新制
適用法源	勞動基準法	勞工退休金條例
說明	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以本公司名義存入臺灣銀行(原中央信託局)之專戶。	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按員工投保等級提撥6%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1) 本公司為安定員工退休後的生活，依法訂定勞工退休辦法，並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且每月依薪資費用總額2%之比率定期提撥退休準備金並儲存於中央信託局專戶，以保障勞工權益。。

(2) 94年07月01日起併行採用新制退休辦法，依勞工薪資總所得提撥6%至員工個人退休金專戶；有自願提繳退休金者，另依自願提繳率自員工每月薪資中代為扣繳至勞保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適用規定如下：

1.自請退休：

勞工有下列情形之一得自請退休：（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者，依同條例規定辦理）

- (1)工作十五年以上年滿五十五歲者。
- (2)工作二十五年以上者。
- (3)工作十年以上年滿六十歲者。

2.強制退休：

員工非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本公司不得強制其退休：

- (1)年滿六十五歲者。
- (2)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不堪勝任工作者。

前項第一款所規定之年齡，對於擔任具有危險、堅強體力等特殊性質之工作者，本公司得報請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調整。但不得少於五十五歲。

3.退休金給與標準：

(1)適用勞動基準法前、後之工作年資及依勞工退休金條例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退休金規定或保留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其退休金給與標準依勞動基準法第八十四條之二及第五十五條計給。

(2)具有前項之工作年資且依第三十五條第一項第二款規定強制退休之員工，其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係因執行職務所致者，依勞動基準法第五十五條第一項第二款規定加給百分之二十。

(3)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退休金規定之員工，本公司按月提繳其工資6%之金額至勞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

4.退休金給付：

本公司應給付員工之退休金，自員工退休之日起三十日內給付之。

4.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屬勞動基準法適用產業，向來重視勞資關係，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一切運作皆以勞動基準法為遵循基準。並且每半年做員工滿意度普查，針對員工心聲擬定改善計畫，勞資溝通管道順暢，截至目前，公司勞資關係和諧，113年台灣及越南員工滿意度調查實行情形如下：

對象	台灣全體員工(太極+盛新)
題目	團膳品質、工作環境、服務品質
調查人數	71
覆蓋率	100%
負責調查單位	人資總務部
調查頻率	每年二次
調查期間	113/1/1~113/12/31
整體滿意度	4.35 分 (最低 1 分，最高 5 分)
調查結果	整體滿意度維持良好，顯示大部分員工對現行工作條件與服務品質感到滿意。
提升改善方案	人資總務部已啟動評選改善機制，並依據員工建議進行供應商評估與菜單調整，以提升用餐品質與整體滿意度。

對象	台灣全體員工(太極+盛新)
題目	網路使用穩定性、聯繫資訊部之便利程度、技術支援品質等
調查人數	71
覆蓋率	100%
負責調查單位	資訊部
調查頻率	每年二次
調查期間	113/1/1~113/12/31
整體滿意度	4.26 分 (最低 1 分，最高 5 分)
調查結果	公司整體的資訊服務獲得多數員工肯定，滿意度維持在良好水準
提升改善方案	提升設備妥善率與系統/軟體穩定性

對象	越南全體員工
題目	服務品質/公用服務和福利/團膳/辦公室及廠區環境清潔度/資訊處理問題品質/資訊處理問題效率
調查人數	207
覆蓋率	100%
負責調查單位	人資課/總務課/資訊課
調查頻率	每年一次
調查期間	113/1/1~113/12/31
整體滿意度	3.90 分 (最低 1 分，最高 5 分)

對象	越南全體員工
調查結果	<p>人資課項目得分普遍落在 4.14~4.23 分，顯示人資團隊之服務態度與問題處理品質普遍獲得正面評價。</p> <p>餐飲品質與設施為較低分項目：食品菜單質量 (3.6)、餐廳設施 (3.67) 與廚務人員服務態度 (3.8) 略低，已持續追蹤。</p> <p>資訊部表現為全體滿意度最低群組，多數項目落在 3.7~3.78 分之間，特別是「問題處理品質」、「效率」、「實用程式提供」等，顯示需改善技術支援流程與工具可用性。</p>
提升改善方案	<p>資訊部門改善建議：</p> <p>強化常用軟體/流程工具之教學。</p> <p>評估導入線上報修或客服系統以簡化回報與追蹤流程。</p> <p>餐飲與設施改善建議：</p> <p>定期盤點食品供應商品質與菜單設計，納入員工回饋評估機制。</p> <p>強化廚務人員服務培訓與員工互動反饋系統。</p> <p>廚房與用餐區定期檢查與清潔標準化，以改善設施與使用體驗。</p> <p>清潔與公用服務改善建議：</p> <p>制定每日清潔查核表與查核時段，落實環境維持。</p> <p>採用視覺化公佈欄公告清潔人員排程與區域負責人，提升可視與信任度。</p>

5.員工作業環境與人身安全

- (1) 本公司訂定「安全衛生工作守則」為防止職業災害，保障職業勞工安全與健康，並規定進入廠區要配戴工作帽、物品要堆放整齊，營造安全、健康、舒適、友善的工作環境。
- (2) 加強辦理各項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宣導、演練，不定期舉辦勞工安全急救訓練並定期舉行消防安全演習，建立即時應變機制，有效強化員工作業安全意識、智慧及應變能力，以保障員工之作業安全。
- (3) 每年除舉辦員工健康檢查及推廣職場健康促進活動，並設立內部防疫應變單位，建立防疫應變計劃，亦同時於內部網站提供相關健康資訊，以增進員工安全與健康知識，以照顧及增進員工身心健康，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
- (4) 門禁安全
 - 廠區內部設置門禁管控並輔以監視系統，以確保廠區環境和員工安全。
 - 委託外部專業之保安公司於廠區大門口派駐有 24 小時警衛，確保進出車輛、人員、財產之管理。
- (5) 各項設備之維護及檢查
 - 定期對高、低壓電氣設備、空調、飲水機、消防等各項設備進行維護及自主檢查。
- (6) 依不利情境之火災風險辨識標準檢視，本公司場域屬輕微風險等級，已遴用防火管理人訂定工廠消防防護與防災計畫，每半年辦理情境式綜合自衛消防編組演練，並在落實自主管理及應變管理機制下，設置消防栓

箱等滅火設備及排煙設備，以提升自主火災防護及應變能力。

6. 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 (1) 本公司訂定「工作規則」作為本公司員工行為遵循，主要內容如下：
- A 本公司員工，應忠勤職守，遵守本公司一切合理規章。
 - B 員工不得利用職權圖利自己或他人。
 - C 員工不得因職務上之行為或違背職務上之行為，接受招待、饋贈、回扣或其他不法利得。
 - D 員工對公司業務機密或職務上機密、重要文件、技術或資訊等相關方面之保密，務須克盡職責，若發生洩密情事應即報告上級處理迅速處理。
- (2) 此外本公司另訂定「員工考核辦法」，相關規定均通知員工，讓員工明確知道行為規範。
- (3) 公司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情形：
公司 113 度舉辦與誠信經營議題相關之內、外部教育訓練(含誠信經營法規遵行、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等相關課程)計 206 人次，合計 452 人時。

編號	課程類別	上課人次	上課人時	備註
1	誠信經營法規遵行	181	324	含新人到職的誠信廉潔宣導
2	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	25	128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1. 最近二年度截至目前未曾發生任何勞資糾紛之情事，勞資雙方相處和諧融洽，並無勞資間之爭議，亦無勞資糾紛產生之損失。
2. 目前及未來可能之因應措施：
 - (1) 充份遵循勞工法令並加強福利措施。
 - (2) 建立開放、坦誠之勞資溝通與申訴管道。
 - (3) 建立全員參與之營運管理體制。
3. 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損失估計金額：本公司一向本著和諧、誠信之管理政策，如無其他外界變故，勞資關係益趨和諧，不致發生金額損失。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 資通安全管理策略與架構：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資訊部自成立以來一直統籌資訊安全及保護相關政策制定、執行，配合公司內部稽核進行資訊循環及外部會計師稽核之需求。並編制資安人員一名，定期召開資安會議檢視資安政策，檢討保護方針及政策，落實資訊安全管理措施的有效性，且每年提報董事會。

2. 資通安全政策

資訊部為有效落實資安管理，依據規畫、執行、查核與行動（Plan-DoCheck-Act,PDCA）的管理循環機制，檢視資訊安全政策適用性與保護措施，定期跟主管回報成效。

3. 資通安全管理方案：

本公司知悉可能遭遇來自協力廠商的惡意攻擊導致公司電腦系統運作異常，平時加強每日的本地端／異地端資料備份，虛擬機定期的整機備份等工作。

- (1) 規範辦法：訂定公司資訊安全規範，作為本公司資訊安全管理及員工使用準則。
- (2) 環境建置：依循資安與網路風險的防範，每年投入多層的資安防禦架構金額達新台幣 175 仟元（防火牆、入侵偵測、防毒防駭），及定期執行（弱點偵測掃描、資安漏洞修補）等內控機制，提升資安的防禦能力。
- (3) 教育訓練：定期發布資訊安全通知，定期利用全體會議時間說明公司資安政策，強化員工的資安意識，降低惡意程式感染及攻擊的風險。
- (4) 政策檢討：推動資訊安全持續改善，透過偵測軟體提前知道威脅並行防堵，確保企業永續經營。
- (5) 軟體更新：定期稽核公司及個人防毒軟體病毒碼更新作業，防止因產品本身所造成的資安風險。

4.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多層次資安防護	
網路安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導入先進技術執行電腦掃描及系統與軟體更新。.強化網路防火牆與網路控管，防止電腦病毒擴散。
裝置安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依電腦及業務類型建置端點防毒措施，強化惡意軟體行為偵測。.新電腦設備均須於隔離區域完成防護系統安裝及掃毒後，才配發使用。
應用程式安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持續強化應用程式碼控管機制，並整合於開發流程及平臺。.建構應用程式安全檢測機制，並整合於開發流程及平臺。
資料安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USB 儲存媒體管控。.郵件管控。
檢討與持續改善	
教育訓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加強員工對郵件社交工程攻擊的警覺性，執行釣魚郵防禦偵測。.定期舉辦員工資訊安全教育訓練，提升員工資安意識。

- (二)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期僅偵測到零星掃描試探攻擊，執行來源端封鎖並內部掃毒、蠕蟲等業務，無重大資安事件。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供料合約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6.09.14~ 114.12.31	矽晶片供應	無
	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			
開發合約	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9.07.15~ 114.12.31	SIC 技術開發	無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開發合約	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1.07.07~ 114.06.30	8吋半絕緣型碳化矽 長晶設備開發及關鍵 材料驗證開發	無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出租契約	昆山環申智穀科技產業園運營管理有限公司	110.05.28~ 125.05.27	廠房及辦公室租賃	無
	太極能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 契約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06.18~ 115.06.18	中長期借款	無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 契約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9.3.24~ 116.06.17	設備長期借款	無
	永豐商業銀行北新分行			
長期借款 契約	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1.11.30~ 116.11.30	中長期借款	無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 契約	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3.04.02~ 116.08.06	中長期借款	無
	第一商業銀行			
長期借款 契約	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3.05.07~ 118.05.07	中長期借款	無
	華南商業銀行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一)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說明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2年度	113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556,368	1,160,536	(395,832)	(25.4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33,347	742,277	8,930	1.22
無形資產		1,455	1,700	245	16.84
其他資產		759,976	626,675	(133,301)	(17.54)
資產總額		3,051,146	2,531,188	(519,958)	(17.04)
流動負債		545,529	659,370	113,841	20.87
非流動負債		214,931	177,455	(37,476)	(17.44)
負債總額		760,460	836,825	76,365	10.0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112,330	1,679,463	(432,867)	(20.49)
股本		2,250,000	2,250,000	0	0.00
資本公積		771,118	342,927	(428,191)	(55.53)
保留盈餘		(428,191)	(466,022)	(37,831)	8.84
其他權益		(480,597)	(447,442)	33,155	(6.90)
非控制權益		178,356	14,900	(163,456)	(91.65)
權益總額		2,290,686	1,694,363	(596,323)	(26.03)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前後期變動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

1. 流動資產減少，主係營收減少導致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所致。

2. 流動負債增加，主係子公司購置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故應付款項增加所致。

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減少，主係 113 年度子公司虧損所致。

4. 資本公積減少，以資本公積彌補虧損所致。

5. 非控制權益減少，主係 113 年度子公司虧損所致。

6. 權益總額減少，主係 113 年度虧損所致。

(二)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1. 太陽能電池整合與優化供應鏈，提升成本效益與生產彈性。
2. 積極拓展光儲能及新能源市場，降低對單一地區市場依賴。
3. 評估與美國當地合作夥伴建立策略聯盟，以提升市場准入及供應穩定性。

二、經營結果

(一)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損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說明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2,145,122	367,746	(1,777,376)	(82.86)
營業毛利		250,910	(138,922)	(389,832)	(155.37)
營業損益		(285,812)	(745,357)	(459,545)	160.7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5,276	115,490	20,214	21.22
稅前淨利		(190,536)	(629,867)	(439,331)	230.58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90,348)	(629,978)	(439,630)	230.96
本期淨利(損)		(190,348)	(629,978)	(439,630)	230.9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2,178)	33,655	65,833	(204.5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22,526)	(596,323)	(373,797)	167.98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前後期變動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

- 1.營業收入、營業毛利減少，主係 113 年度太陽能電池受到反傾銷稅率提高影響，其生產量能未達規模而提列非正常產能成本，致 113 年度營業收入及營業毛利較去年同期有明顯下降。
- 2.營業損益減少，主係 113 年度營業收入及營業毛利下降及認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所致。
- 3.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係 113 年結售持有美金，產生兌換利益所致。
- 4.稅前淨利減少，主係 113 年度營業收入及營業毛利下降及認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所致。
- 5.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減少，主係 113 年度營業收入及營業毛利下降及認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所致。
- 6.本期淨利(損)減少，主係 113 年度營業收入及營業毛利下降及認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所致。
- 7.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減少，主係 112 年度匯率變動所致。
- 8.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減少，主係 113 年度營業收入及營業毛利下降及認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所致。

(二)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全球太陽能產業持續面臨供需失衡，電池與模組價格處於低檔，加以美國針對自東南亞進口之太陽能產品課徵高額雙反（反傾銷及反補貼）關稅，對當地產能與出口造成重大衝擊，導致整體產業景氣低迷，市場需求趨緩。

(三)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1. 太陽能電池整合與優化供應鏈，提升成本效益與生產彈性。
2. 積極拓展光儲能及新能源市場，降低對單一地區市場依賴。
3. 評估與美國當地合作夥伴建立策略聯盟，以提升市場准入及供應穩定性。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2年度	113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
營業活動	450,785	(243,712)	(694,497)	(154.06)
投資活動	(449,903)	(99,191)	350,712	(77.95)
籌資活動	20,437	113,915	113,915	557.40
淨現金流(出)入	(1,973)	(218,104)	(218,104)	11,054.43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1.營業活動現金流入減少，主係 113 年度營業收入減少所致。
- 2.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減少，主係 113 年度資金貸與關係企業減少所致。
- 3.籌資活動現金流入減少，主係 113 子公司向其他關聯企業增貸所致。

(三)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劃：無此情形。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 1.營業活動現金流量：預計 114 年度公司將持續控管營運支出，相關開支較前期減少，致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相對減少。
- 2.投資活動現金流量：預計 114 年度子公司將進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資本支出，為支援未來營運與產能需求，將導致現金流出增加。
- 3.籌資活動現金流量：預期於 114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相關資金挹注將有助於強化資本結構及營運資金，現金流入將增加。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子公司-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添購生產設備，增進生產量能。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一)本公司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為即時掌握被投資公司之經營成果，分別訂有子公司管理辦法及內控投資循環，並於內控投資循環中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子公司監理作業」，以為轉投資作業及管理之依據。

(二)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1.太極能源科技控股（薩摩亞）有限公司：

為本公司之控股型轉投資事業，持有太極能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100% 股權。113 年度認列投資利益新台幣 7,325 仟元，主要係其轉投資子公司太極昆山之營運獲利所致。

2.太極能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主要從事太陽能電池模組之研發與製造。113 年度認列投資利益新台幣 7,324 仟元，主要來源為當年度認列出租不動產之租賃收入，帶動整體營運貢獻。

3.VIETENERGY 有限公司：

過去因美國對中國太陽能產品課徵防衛性關稅而受惠，本公司亦因應市場佈局將生產基地設於東南亞，以取得區域關稅優勢。惟自 113 年度起，美國針對東南亞地區太陽能產品實施雙反（反傾銷與反補貼）關稅政策，對當地生產營運環境造成影響。本公司基於審慎會計原則，對 VIETENERGY 所持有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進行評估後，認列資產減損，致 113 年度投資損失新台幣 343,318 仟元。

4.昌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為本公司基於產業分工策略所另設立之子公司，專注從事太陽能系統工程與維運服務，以提升專業化營運效能與服務整合能力。113 年度認列投資利益新台幣 315 仟元，惟目前營運仍受限於財務結構及市場拓展進度，獲利規模尚有限。

本公司將持續協助其優化資源配置，並強化業務拓展與專案承接能力，以提升後續整體營運績效。

5.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專注於第三類半導體材料（SiC）之研發與量產，積極佈局於高效電力元件與通訊應用市場。113 年度因持續投入研發作業及先進製程設備建置，導致相關費用增加，並認列投資損失新台幣 145,250 仟元。由於第三類半導體產品具高技術門檻，需經客戶端長時間的驗證與測試程式，始能正式導入量產，故整體營運進程相對較長。未來隨產品逐步通過驗證、製程穩定性提升及良率改善，預期將有助於強化公司技術基礎，並逐步轉化為穩定營運貢獻。

6.永暘光學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

新設立之隱形眼鏡轉投資事業。第一階段以採購現有隱形眼鏡產品並以自有品牌進行銷售，藉此建立市場通路與品牌基礎；第二階段則規劃建置自有 DEMO 生產線，發展自主產品與製程能力。

113 年度因公司仍處營運初期階段，尚未產生穩定營收，且前期行銷與籌備支出持續投入，故認列投資損失新台幣 15,673 仟元。未來隨 DEMO 線建置完成並逐步導入自有產品，有望強化競爭力並推動業務成長。

7.霆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屬智慧工控產業，主要從事電動車充電樁及其模組之設計與製造，以因應智慧能源與綠色交通市場之成長需求。113 年度因初期投入設施設備及產品開發相關費用，尚未形成規模效益，認列投資損失新台幣 100 仟元。隨電動車產業持續發展及充電基礎建設需求提升，未來營運績效有望逐步改善，並帶動轉投資效益正向貢獻。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本公司看好光充儲應用與 SiC（碳化矽）高效電力元件於全球市場之發展潛力，並同步拓展至隱形眼鏡等消費性產品市場，以建立多元產品線與開拓新營收來源。為配合上述策略發展方向，預計於 114 年度投入不超過新台幣 5 億元之資本支出，涵蓋生產設備建置、試產驗證與新事業開發等項目。該投資案預期於 114 年下半年起陸續進入量產階段，對於強化太極集團整體營運體質與擴大市場版圖，具正面助益。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影響

利率波動關係公司資金成本的高低，本公司營運資金的需求除由本身營運獲利支應外，係以銀行融資為主，本公司因應利率變動方式除積極向銀行爭取較優惠之利率並隨時注意未來利率走勢，適時利用資本市場各項融資工具，以降低取得資金成本，並與銀行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俾能得到更廣泛的利率訊息。

2. 匯率變動影響

本集團銷貨主要以美元為基準，主要原料進貨計價以人民幣及美元為主，外銷所產生之外幣應收帳款、外購所產生之外幣應付帳款、外幣存款及外幣借款等，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互抵故基本上採自然避險之特性，惟本集團所持有之外幣資產與負債部位並不相當，且收付款條件亦有所差異，致無法達到完全自然避險之效果，而使得外幣資產會隨市場匯率波動而產生變動，為規避匯率變動之風險，本集團除參考往來銀行提供之匯率變動趨勢外，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操作衍生性金融商品，本集團所操作之衍生性商品係採取規避公司業務經營所產生之風險，並以公司整體內部淨部位(指外幣收入及支出)之金額為限，故匯率變動對本公司之影響程度降低。

3. 通貨膨脹影響

本集團並無因受通貨膨脹而有重大影響之情形，且本集團隨時注意市場價格之波動，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互動關係，以避免遭受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不利影響。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集團最近年度及本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事。
2.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時，除遵守相關作業程式外，並依照主管機關規定定期辦理公告申報。
 - (1) 資金貸與他人：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對象僅限於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 (2) 背書保證：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之對象僅限於本公司或本公司持股超過 50% 以上之子公司。
 - (3)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主係規避匯率波動風險為目的。相關交易依本公司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式」辦理，並已進行公告申報作業。

(三) 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未來研發計劃

本公司持續專注於矽晶太陽能電池技術的研發與創新，致力於提升轉換效率與生產效能。未來研發計劃著重如下。

技術項目	計劃內容
製程技術最佳化	01. 結構創新整合技術 02. 金屬導線優化 03. 雷射誘導表面結構技術

新產品開發	01. 超薄鈍化層技術 02. 高電阻導電層開發 03. 微奈米複合表面紋理
新材料應用	01. 砂晶圓表面積添加劑開發 02. 網格化金屬導線與複合導電材料導入 03. 新型正背面版圖設計

2. 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本公司計劃將研發資源聚焦於製程技術優化與新材料應用，持續引進先進製程技術，以強化產品競爭力並提升轉換效率，114年預計再投入新台幣5億元以內，以推動技術升級與創新發展。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日常營運均依循國內外相關法令規範辦理，並持續關注政策趨勢及法規變動，適時提出應變策略，以掌握市場環境變化帶來之潛在風險與挑戰。

近期，美國針對自東南亞進口之太陽能電池產品課徵反傾銷與反補貼（雙反）高額關稅，對本公司銷售市場與產業供應鏈造成實質影響，致部分接單來源與出貨區域出現調整，進而影響財務與業務表現。

為有效因應上述政策變動，本公司已啟動營運轉型並採取下列具體措施：

1. 整合與優化太陽能電池供應鏈，以提升成本效益與生產彈性，強化市場競爭力。
2. 積極拓展光儲能及新能源應用市場，降低對單一地區市場之依賴，擴大產品應用廣度與銷售通路。
3. 評估與美國當地合作夥伴建立策略聯盟，提升市場准入效率並強化供應穩定性，以因應貿易壁壘帶來之風險。

整體而言，雖公司已受政策調整影響，惟已採取積極且前瞻之對策，以強化體質、分散風險，朝營運穩健與多元發展方向邁進。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隨著全球新能源技術快速演進，太陽能產業面臨顯著變化。新一代高效電池技術如TOPCon、異質接合（HJT）、鈣鈦礦疊層等持續推進，產品更新週期加快；同時，光充儲整合應用（太陽能發電+電動車充電+儲能）成為新興市場主流方向，推動能源應用從單一發電向「儲能+移動用電」拓展。

面對技術更新與市場結構調整帶來的壓力與機會，本公司如未能即時調整策略與產品結構，將對營運績效與財務穩定性產生潛在風險。

為因應上述產業與技術變動所帶來之挑戰與影響，本公司已啟動以下策略性因應措施：

1. 整合與優化太陽能電池供應鏈，導入高效率產品並提升製程彈性，以降低成本並應對快速變動之市場需求。
2. 積極拓展光充儲應用市場，推動結合太陽能模組、儲能系統及電動車充電設備之產品方案，拓展能源多元應用場域。
3. 評估與美國等地策略夥伴建立聯盟，以加速進入當地光充儲應用市場，並穩定供應鏈與市場准入機制。
4. 關注與投入前瞻技術研發，包括能源管理平臺、充放電調度、AI優化系統等，以提

升整體解決方案附加價值。

透過上述策略，本公司期望在產業轉型過程中穩健推進，強化技術與市場佈局，以維持未來營運成長動能與財務穩定。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企業形象為公司無形資產之一，對於品牌信任、市場聲譽與經營永續具有重大影響，亦為企業危機管理體系中不可忽視的核心構面。企業形象若因外部負面事件或內部治理疏漏而受損，將可能引發信任危機、投資人疑慮、甚至營運風險。

本公司深切瞭解企業形象對危機預防與應變的重要性，已建置下列管理機制以確保即時應對與妥善處置：

1. 設置專責發言體系：設有發言人與代理發言人制度，確保外部訊息傳遞一致、即時且具備法令遵循。
2. 投資人關係與大眾溝通機制：由投資人關係部門負責對外說明公司策略、財務資訊與營運現況，維護市場透明度與信任感。
3. 強化內部治理與管理品質：透過內部稽核、控管程式與職責明確分工，降低營運風險並確保資訊正確。
4. 維持良好勞資關係與企業文化：建立穩定內部環境，有助於減少因勞動爭議或內部衝突引發之負面形象風險。
5. 建置危機應變與媒體應對機制：針對突發事件設有內部回應流程與對外發言準則，迅速處置並維護形象。

截至最近一會計年度及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未發生任何足以損及企業形象之重大事件，整體形象穩健，亦未對企業危機管理造成不利影響。未來亦將持續強化預警與應對能力，以維持外界對公司之正面認知與信任。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有購併其他公司之計劃，將來若有購併之計劃時，亦將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充份考量合併之綜效，以確實保障股東之權益。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目前暫無擴充產能的計劃。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進貨集中風險評估：

太陽能產業原物料供應具高度集中特性，113年度本公司對單一供應商 DA 之進貨金額占總進貨金額 13.84%，顯示具備進貨集中風險。除廠商集中外，本公司原料來源亦多數集中於中國地區，該地區長期主導全球矽料、晶圓與電池片等關鍵材料供應，區域性集中度高，對整體供應穩定性構成挑戰。

在SiC業務部分，因產品製程對原料品質與成本具高度敏感性，本公司考量其性價比優勢，目前主要由S-AU廠商供應原物料。雖S-AU廠商能提供符合技術與成本要求之原料，但仍存來源集中風險，後續將視產品規模與品質穩定性評估是否導入第二供應商以強化供應彈性。

此外，本公司並未與各類供應商簽訂長期合約，為保有價格與交期彈性，均採短期或臨單議價模式。為因應進貨集中風險，公司亦採取以下措施：

1. 積極尋找第二來源及區域替代方案；
2. 建立彈性採購機制及庫存水位監控；
3. 定期評估地緣政治與供應市場動態，預作風險調節。

銷貨集中風險評估：

113 年度本公司對 CF 公司之銷貨比重為 22.92%，雖較 112 年度之 35.12% 有所下降，惟仍呈現一定程度之銷售集中情形。

過去受惠於美國針對中國太陽能產品實施防衛性關稅政策，本公司設廠於東南亞地區，享有較低進口稅率，產品具價格優勢，主要出貨市場亦以美國為主。然而，自 113 年度起，美國政府對來自東南亞地區之太陽能電池與模組產品課徵反傾銷與反補貼（雙反）高額關稅，使本公司原有稅率優勢不再，產品價格競爭力及出貨彈性受限，對既有銷售集中結構造成實質影響。

雖 CF 公司仍具交易條件與價格優勢，短期內出貨集中於該客戶仍為最大化公司利益之策略，惟本公司已積極因應潛在風險，推動以下措施：

1. 拓展美國以外區域市場及分散出貨客戶
2. 評估與美國當地策略夥伴合作以建立本地供應體系
3. 優化產品結構與報價策略，提升整體市場應變能力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1. 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3.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4.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1. 資安風險：

(1) 資訊安全作業：

本公司資訊安全作業本著「資訊安全人人有責，建立資訊安全體制，加強資訊安全防護，確保公司機密資料，個人資料之保護」，制定資訊安全相關規定。歷年來不斷改善各項資訊安全管理機制、不定期的資訊安全郵件通知及網站公告與宣導等活動之外，持續精進資訊安全管理項目，落實資訊安全作業、保護

客戶資料及公司智慧財產、強化資訊安全事件應變能力，致力於達成資訊安全的全方面最佳防範指標。

(2) 資安與網路風險控制：

近年來因網路技術的蓬勃發展，網路攻擊手法亦日新月異與、網路攻擊的次數急遽增加，資訊系統無法完全避免來自任何各方的癱瘓式網路攻擊。本公司採取積極的資訊安全強化作業，導入新式防火牆外、垃圾郵件與惡意郵件過濾設備、員工上網的基本防護、作業系統的即時更新，防毒引擎與病毒碼集中控管自動即時更新、全天候資訊安全監控服務外，評估資訊系統的相關風險，以控制及降低相關資訊安全的風險。

(3) 員工資安訓練與通知：

新人報到入職時即進行基本資訊安全相關訓練外，本公司亦不定期舉辦電子郵件通知最新網路攻擊資安訊息與提醒防範注意事項，對員工進行電子郵件收發等相關資訊安全知識之宣導，以降低員工因為疏忽或失誤點擊惡意郵件之攻擊風險，另安排於公司內部網站進行資訊安全相關的公告，以提高各部門同仁對於資訊安全自我管理的能力。透過即時通訊軟體公告與郵件通知的進行，除加強各部門同仁資訊安全上的意識，亦確保資訊安全觀念能融入各部門所有同仁日常營運作業當中。

(4) 本公司 113 年未發生任何衝擊公司營運的重大網路攻擊事件。

2. 市場風險：

(1) 各國太陽能產業補助政策逐步降低

在目前環境下影響太陽能電力需求的關鍵因素，主要為各國政府之補助政策，希望藉由降低太陽能電力之使用成本，進而提高市場需求。惟各國已逐步開始降低對太陽能產業之補助，為因應各國政府逐步開始降低對太陽能產業之補助所導致太陽能電池產品價格下滑之趨勢，本公司目前持續進行擴增產能以增加規模經濟效益，並致力於製程及生產設備之持續改良，藉由強化品質以提昇競爭優勢及降低單位成本，進而增加市場能見度及獲利空間。

(2) 客戶流失風險風險，貿易高關稅，既有客戶移轉至其他無/低關稅地區

短期因應措施-

1. 市場多元化：積極拓展非美國市場，如：歐洲、印度、東南亞等區域新客戶
2. 強化與策略型美國客戶的長約合作，分擔關稅負擔

長期因應措施-

觀察美國政策演進，避免前期資源錯配與重複投資，掌握實質關稅效益後再行佈局。

3. 財務運作風險：

(1) 利/匯率風險風險，市場利/匯率波動，對財務成本和資產價值或負債成本的波動，影響財務報表和現金流量

使用避險工具，穩定借貸成本及降低匯率波動的影響，調整資產負債的利率敏感性結構及多元化的貨幣資產配置，以減少浮動利率並減少單一貨幣波動對財務報表的影響。

(2) 流動性風險，無法取得足夠現金或資金來履行支付義務的風險，流動性不足會對公司營運造成重大影響。

1. 建立緊急融資管道：與往來金融機構協議備用信用額度，以應對突發現金需

求。

2. 設立現金儲備目標：依據營運規模與短期負債結構，設定適當之最低現金儲備標準，以確保有足夠資金應付短期債務與日常營運支出。
3. 定期編製並檢視現金流預測報表：提前掌握資金缺口，並採取預防性資金配置策略。
4. 維持良好信用評等與銀行關係：確保資金籌措途徑多元，降低依賴單一融資來源之風險。

七、其他重要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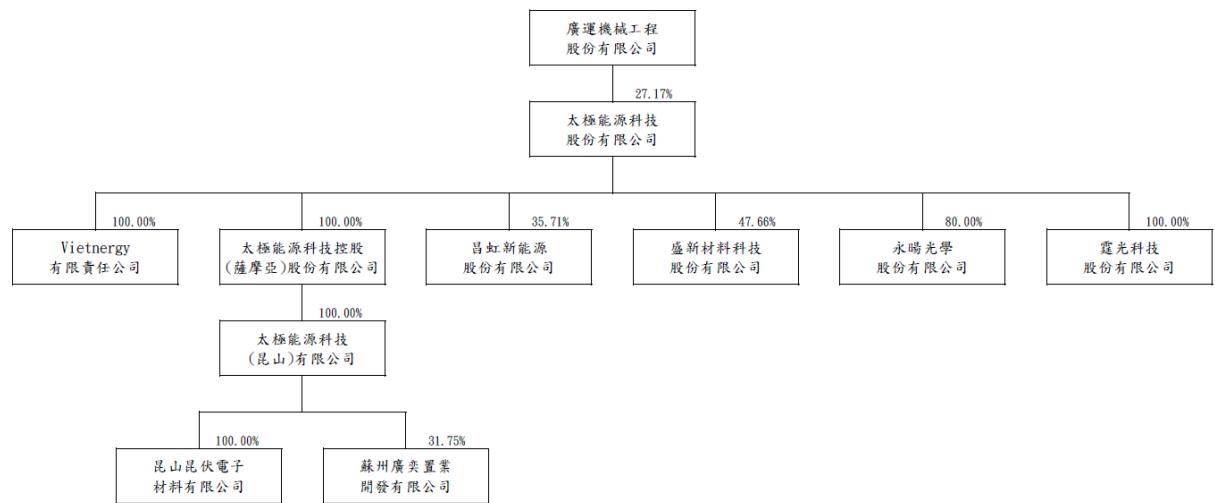
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圖



註1：以上關係企業均無相互投資情形。

註2：上述資料來源係113度會計師查核報告。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113.12.31 實收資本額 (仟元)	主要營業 或生產項目
控制公司：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65.07.12	新北市瑞芳區頂坪路瑞芳工業區69 號 1 樓	NTD 2,590,11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工業機械及鋼鐵角架、鋼鐵結構設計加工製造及買賣業務。 ◦ 有關機械五金事務機械電機器材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 聯製生產線及應用機器人之生產線及彈性製造系統之加工製造及買賣。 ◦ 自動輸送機、自動堆棧板機、自動倉儲設備、無人搬運車、機械手臂之加工製造及買賣。 ◦ 升降機械設備製造買賣及進出口業務。 ◦ 停車場業務之經營。 ◦ 停車設備之設計、加工、製造及買賣業務。 ◦ 焚化爐廢棄物處理設備之設計、規劃、製造、加工、買賣及施工、維修。 ◦ 水處理及水污染防治設備之設計、規劃、製造、加工、買賣及安裝、維修。 ◦ 前各項國內外廠商產品之代理製造及買賣與報價投標之業務。 ◦ 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製造業。 ◦ 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機械安裝業。 ◦ 電腦設備安裝業。 ◦ 通信工程業。 ◦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裝設工程業。 ◦ 資訊軟體服務業。 ◦ 資料處理服務業。 ◦ 生物技術服務業。 ◦ 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 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 ◦ 資訊軟體批發業。 ◦ 資訊軟體零售業。 ◦ 製造輸出業。 ◦ 水產養殖業。 ◦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113.12.31 實收資本額 (仟元)	主要營業 或生產項目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6.05.14	桃園市中壢區復興裡中壢工業區自強一路5號	NTD 2,250,000	研發、設計、生產高技術綠色電池（太陽能電池）及相關電池組件
從屬公司： 太極能源科技控股(薩摩亞)有限公司	92.01.17	TrustNetChambersLotemauCentre,P.O.Box1225,Apia,Samoa.	USD 70,000	投資業務
VIETENERGY 有限責任公司	103.09.17	越南河內市國威縣石室一國威工業區B廠	USD 46,500	生產高科技太陽能電池及相關電池組件
昌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7.06.21	桃園市中壢區新街裡環北路398號11樓之8	NTD 14,000	太陽能發電及系統銷售業務
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9.06.16	桃園市中壢區復興裡中壢工業區自強一路5號	NTD 500,000	電子零組件製造及銷售
永暘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112.12.20	桃園市平鎮區工業三路5號	NTD 30,000	隱形眼鏡批發及零售
霆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3.06.13	臺北市南港區南港路二段95號6樓	NTD 5,000	充電樁與充電模組製造
太極能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97.06.25	江蘇省昆山開發區蓬朗鎮富春江路1288號	USD 70,000	研發、設計及生產高技術綠色電池（太陽能電池）及相關電池組件
昆山昆伏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106.10.12	江蘇省昆山開發區蓬朗鎮富春江路1288號	RMB 4,500	電子材料及零件銷售製造
蘇州廣奕置業開發有限公司	97.01.10	蘇州市吳中區越溪街道溪霞路8號	RMB 252,000	房地產經營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參閱上表。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13.12.31/單位：股；元；%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淨值	持股比
控制公司：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謝清福	14,267,707	5.51
	董事	林月珍	10,130,345	3.91
	董事	順眾投資(股)公司法人代表：	366,491	0.14
	獨立董事	謝明凱	0	0.00
	獨立董事	李易諭	0	0.00
	獨立董事	彭朱如	0	0.00
	獨立董事	朱建州	342,486	0.13
	總經理	柯智鈞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廣運機械工程(股)公司法人代表：	61,132,856	27.17
	董事	謝清福	61,132,856	27.17
	董事	廣運機械工程(股)公司法人代表：		
	沈麗娟		522	0.00
	董事	謝明智	0	0.00
	董事	陳建良	0	0.00
	獨立董事	闢耀榮	0	0.00
	獨立董事	王家祥	0	0.00
	獨立董事	葉馥菱	0	0.00
	總經理	陳怡光		
關係企業：				
太極能源科技控股(薩摩亞)有限公司	董事長	太極能源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	NTD846,641,870	100.00
		謝清福		
VIETENERGY 有限責任公司	負責人	太極能源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	NTD112,242,728	100.00
		謝清福		
昌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楊少榮	337,000	24.07
	董事	太極能源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	500,000	35.71
		謝明凱		
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太極能源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	23,828,000	47.66
	董事	謝明凱	23,828,000	47.66
	董事	太極能源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		
	董事	謝清福	1,400,000	2.80
	董事	馬代良	5,000,000	10.00
	董事	鴻元國際投資(股)公司法人代表：		
	獨立董事	何家驛	50,000	0.10
	獨立董事	楊慶祺	50,000	0.10
	獨立董事	許廉凱	0	0.00
	總經理	王冠祥	500,000	1.00
		謝銘勳		
永暘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太極能源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	2,400,000	80.00
	監察人	謝明凱	0	0.00
		沈麗娟		
霆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太極能源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	500,000	100.00
		謝明凱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淨值	持股比
太極能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負責人	SAMOA法人代表：太極能源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謝清福	NTD846,613,839	100.00
昆山昆伏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負責人	太極能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謝清福	NTD4,446,571	100.00
蘇州廣奕置業開發有限公司	負責人	廣運機電(蘇州)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謝清福	NTD241,259,148	31.75

6.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13.12.31/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 餘 (元) (稅後)
太極能源 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2,250,000	1,855,825	176,362	1,679,463	155,043	(22,594)	(466,522)	(2.07)
控制公司： 廣運機械 工程股份 有限公司	2,590,112	9,811,791	5,262,818	4,548,973	2,065,066	(144,299)	(143,227)	(0.56)
關係企業： 太極科技(控 股)薩摩亞有 限公司	2,042,868	846,642	0	846,642	0	0	7,326	無
VIETNERGY 有限責任 公司	1,305,185	154,030	40,999	113,031	210,882	(157,681)	(346,969)	無
昌虹新能 源股份有 限公司	14,000	693,596	681,786	11,810	252,923	6,168	1,229	0.88
盛新材料 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500,000	875,772	851,058	24,714	31,748	(306,444)	(304,788)	(6.10)
永暘光學股 份有限公司	30,000	75,976	66,159	9,817	3,330	(19,331)	(19,591)	(6.53)
霆光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5,000	4,927	94	4,833	0	(188)	(167)	(0.33)
太極能源 科技(昆山) 有限公司	2,023,818	931,166	84,552	846,614	1,984	(46,568)	7,324	無
昆山昆伏 電子材料 有限公司	20,151	4,447	0	4,447	0	(7)	50	無
蘇州廣奕 置業開發 有限公司	1,128,456	730,603	34,228	696,375	83,538	(7,737)	(4,675)	無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民國113年度(自113年1月1日至113年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三)關係報告書：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報告書 民國 113 年度

地址：桃園市中壢區復興裡中壢工業區自強一路五號
電話：(02) 2788-3798

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自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謝清福



中華民國 114 年 3 月 14 日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016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016,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114.3.22 勤審 11402662 號

受文者：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旨：就 貴公司民國 113 年度關係報告書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之聲明書
表示意見。

說明：

- 一、貴公司於民國 114 年 3 月 6 日編製之民國 113 年度（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關係報告書，經 貴公司聲明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聲明書如附件。
- 二、本會計師已就 貴公司編製之關係報告書，依據「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並與 貴公司民國 113 年度之財務報告附註加以比較，尚未發現上述聲明有重大不符之處。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麗鳳



會計師 蔡宗遠

一.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概況

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控 制 公 司 名 称	控 制 原 因	控 制 公 司 之 持 股 與 設 質 情 形			控 制 公 司 派 員 擔 任 董 事、監 察 人 或 經 球 人 情 形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設 質 股 數	職 稱	姓 名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集團母公司	61,133 仟股	27.17%		董 事 長 董 事	謝 清 福 沈 麗 娟

二.交易往來情形應記載事項

- (一)進銷貨情形：無。
- (二)財產交易：無。
- (三)資金融通情形：無。
- (四)資產租賃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交 易 類 型 (出租或承租)	標 的 物 名 称	座 落 地 點	租 賃 期 間	租 賃 性 質	租 金 決 定 依 據	收 取 (支 付) 方 法	與 一 般 租 金 水 準 之 比 較 情 形	本 期 租 金 總 額	本 期 收 付 情 形	其 他 約 定 事 項
向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承租	工廠及倉庫	桃園市中壢區自強一路 5 號	109.11.01~ 114.10.31	營業租賃	議價	月租	尚無重大異常	2,236	已付訖	無
向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承租	辦公室	臺北市南港路二段 97 號 6 樓	109.11.01~ 114.10.31	"	"	"	"	300	"	"

- (五)其他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無。

三.背書保證情形應記載事項：無。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項目	102 年第一次私募 發行日期：102 年 12 月 10 日													
私募有價證券種類	普通股													
股東會通過日期與數額	102 年 6 月 28 日；不超過 5,000 萬股													
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p>1. 本次私募普通股價格之訂定，以不低於本公司定價日前下列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之八成。</p> <p>(1) 定價日前 1、3 或 5 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p> <p>(2) 定價日前 30 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p> <p>2. 實際發行價格於不低於股東會決議成數之範圍內授權董事會視日後洽特定人情形及市場狀況決定之。私募價格之定價乃依主管機關公佈之法令定之，同時考量證券交易法對私募有價證券有三年轉讓限制、公司經營績效、未來展望及普通股市價而定，應屬合理。</p> <p>3. 若日後受市場因素影響，致訂定之認股價格低於股票面額時，因已依據法令規範之定價依據辦理且已反映市場價格狀況，應屬合理，如造成累積虧損增加對股東權益產生影響，未來將視公司營運及市場狀況，以減資、盈餘、資本公積彌補虧損或其他法定方式處理。</p>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	<p>本次私募普通股之對象以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規定及相關函令之規定擇定特定人為限。</p> <p>本次私募普通股可能應募之關係人或內部人名單如下：</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應募人</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選擇方式與目的</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與本公司之關係</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廣運機械工程(股)公司</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為本公司法人董事</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內部人</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金運科技(股)公司</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同一人</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關係人</td> </tr> </tbody> </table>					應募人	選擇方式與目的	與本公司之關係	廣運機械工程(股)公司	為本公司法人董事	內部人	金運科技(股)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同一人	關係人
應募人	選擇方式與目的	與本公司之關係												
廣運機械工程(股)公司	為本公司法人董事	內部人												
金運科技(股)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同一人	關係人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本公司考量目前資本市場狀況及為掌握募集資本之時效性及可行性等因素，以便於最短期限內取得所需之資金，故擬透過私募方式辦理增資。													
價款繳納完成日期	102 年 11 月 14 日													
應募人資料	私募對象	資格條件	認購數量	與公司關係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廣運機械工程(股)公司	證交法 43-6 條第 1 項第 3 款	25,000,000 股	母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兼董事									
實際認購價格	19 元													
實際認購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	本次私募普通股價格 19 元佔 102 年 11 月 8 日訂價日前五個營業日(不含訂價日)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 23.6 元之 80.51%。													
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如：造成累積虧損增加...)	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每股價格為 19 元，高於 102 年 9 月 30 日每股淨值 13.62 元，因此本次私募普通股後將有助於每股淨值之提升，此外，本次私募資金全數用於充實本公司營運資金及償還銀行借款有助於降低本公司利息支出及改善財務結構。													
私募資金運用情形及計劃執行進度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將私募資金全數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													
私募效益顯現情形	本次私募普通股共計取得 475,000 仟元資金，經本公司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後，本公司負債比率由 102 年 9 月底 46.12% 下降至 102 年底 34.92%，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亦有所提升，有效改善本公司財務結構。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無。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無。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無。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謝清福

